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伏拥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伟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苑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如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伏拥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伟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苑芬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陆电子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美的集团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深圳资本集团	指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国网、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网、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AMI	指	高级计量架构（Advanced Metering Infrastructure），高级测量架构，用来采集、测量、储存、分析和运用用户信息的完整网络系统，由智能电能表、通信网络、测量数据管理系统和用户户内网络四部分构成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即管理电池的充放电，使电池处于一个最佳的状态的系统
EMS	指	能量管理系统（Energy Management System），用于监视、控制和优化发电或输电系统的性能
PCS	指	储能逆变器（Power Conversion System），在储能系统中用于连接蓄电池组和电网（或负荷）之间，是实现电能可在直流和交流之间双向转换的装置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陆电子	股票代码	00212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陆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Clou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zcl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伏拥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光侨路高科科技园第 1 栋 425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997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工业区梅华路东方陶瓷大厦 1 栋 3 楼”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6 层东座”；1999 年 6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6 层东座”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3、6 楼东座”；2000 年 12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3、6 楼东座”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6 楼”；2002 年 3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新欣电子大厦 6 楼”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T2 栋 A、B 区五楼”；2015 年 6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T2 栋 A、B 区五楼”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A 座 13-24 楼”；2016 年 11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A 座 13-24 楼”变更为“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6 栋 2A”；2022 年 4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光明新区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光明科技园 A6 栋 2A”变更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光侨路高科科技园第 1 栋 425”。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www.szclou.com		
电子信箱	sz-clou@szclou.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幼平	古文、张小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电话	0755-26719528	0755-26719528
传真	0755-26719679	0755-26719679
电子信箱	huangyouping@szclou.com	guwen@szclou.com、zhangxiaofang@szclou.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61223W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公司控股股东由饶陆华先生变更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向美的集团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荣富、邓艳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李宇恒、祁玉谦	2023 年 6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431,000,255.66	4,199,965,152.46	5.50%	3,538,816,29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3,902,659.31	-528,612,123.26	12.24%	-101,260,78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6,944,827.42	-362,336,691.59	-31.63%	-465,935,69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2,368,240.58	474,302,158.50	71.28%	443,784,62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93	-0.3398	17.80%	-0.0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93	-0.3398	17.80%	-0.0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4%	-61.28%	-3.16%	-14.1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7,604,742,764.90	7,909,663,595.54	-3.86%	8,797,291,46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9,194,631.08	940,611,039.09	-46.93%	648,504,719.2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431,000,255.66	4,199,965,152.46	主营业务、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1,726,549.97	17,795,521.42	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419,273,705.69	4,182,169,631.04	主营业务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4,401,145.99	866,680,686.29	994,346,359.73	1,525,572,06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44,860.95	-46,715,915.05	-113,775,800.35	-310,455,80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91,631.50	-90,810,720.30	-112,904,655.38	-256,137,8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61,734.97	-94,202,767.28	325,922,570.63	474,186,702.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470,109.61	-19,846,682.82	392,564,31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88,769.00	20,123,537.20	30,732,518.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770,668.48	16,631,878.61	-48,586,362.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5,144.65	12,603,707.08	40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12,197,779.43	-8,768,049.4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9,166,65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28,19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1,127.53	-197,869,059.08	-24,169,754.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11,495.97	-24,633,698.25	-29,376,429.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5,612.27	1,188,081.48	6,874,185.49	
合计	13,042,168.11	-166,275,431.67	364,674,915.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智能电网业务

建设新型电力系统是我国应对能源转型、气候变化、能源安全等多重挑战的战略选择。新型电力系统依托先进的智能电网技术，实现电力生产、传输、分配和使用的智能化管理。近年来，我国电力行业投资总额持续保持高位。2025 年，国家电网进一步加大投资力度，全年电网投资有望首次超过 6,500 亿元，南方电网固定资产投资将达到 1,750 亿元，再创历史新高。

智能电表作为电网中最贴近用户的设备，是低压用电侧需求体量最大的典型代表。目前，国内智能电表采购需求主要包括电网公司的常态化电表轮换，新增城镇、农村住宅、工业用户及新能源等安装需求，国内市场需求量较为稳定。随着电力系统数字化升级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迭代发展，物联网化产品、高速通信设备等产品的市场渗透率正不断提升。

智能配电设备是智能电网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我国电力系统的运行安全和效率。随着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充电桩、储能设施和新型负荷的接入，配电网运行面临的冲击增大，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配电网更新升级以及增容扩容建设成为投资大趋势。2024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对新型能源体系下的配电网建设提出更加细分的指导要求，进一步明确配电网的发展要趋向智能化、灵活化。随着新型电力系统构建的不断推进，智能配电行业迎来良好发展机会。

从全球市场来看，电网老旧改造和新能源并网加速，推动电网建设进入新阶段。日本、美国、欧盟等发达地区渗透率水平较高，目前已将重点转向智慧城市、V2G 等新兴需求。非洲、拉丁美洲等新兴市场渗透率较低，其主要发展目标是持续提升电气化率。随着巴西、印度尼西亚、哥伦比亚等国家数字电网建设要求的推进，智能化、数字化是未来主要发展方向。2024 年，全球各地区均加大电网投资，全球电网景气度共振。美国能源部（DOE）启动了 GRIP 计划，预计在五年内投资 105 亿美元推动电网转型；欧盟计划投资 5,840 亿欧元（约合人民币 4.55 万亿元）升级电网，投资将以配网侧、数字化为重心，通过升级实现配网数字化，以应对可再生能源的挑战。由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技术标准存在差异，且需求驱动因素不同，全球智能电表市场呈现出较为分散的竞争格局，我国企业有望凭借成本、服务、产业链完整等竞争优势，在海外市场竞争中实现突破。

2、储能业务

在可持续发展的趋势下，中国的新能源占比将持续提升。得益于可再生能源的持续发展、新型储能政策的完善、电力系统稳定性需求的增加以及储能系统成本的下降，中国储能市场有望在未来十年继续蓬勃发展，持续领跑全球。

随着“双碳”目标的提出以及清洁能源转型的加快，我国电力市场发生了重要变化，构建全国统一的电力市场成为电力体制改革的重要方向，国家也从顶层设计强化储能的战略地位，出台政策支持储能产业的发展。2024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明确了新型储能企业、虚拟电厂、分布式电源、智能微电网等新型经营主体进入电力市场的基本条件，为推动全国统一的电力市场建设提供了政策指引，为新型储能等新型市场主体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月，国务院发布《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将“十四五”新型储能装机目标提升至 40GW。2024 年 11 月，《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发展规划蓝皮书》发布，首次明确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发展“路线图”和“时间表”。储能被定位为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枢纽”。2025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印发《新型储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明确储能作为新型电力系统核心调节资源的定位，并提出到 2027 年实现新型储能制造业全链条国际竞争优势的目标。

在政策的推动下，新型储能建设进一步加快。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产业实现规模化发展，产业规模、项目规模、

成本效率等指标持续提升，多种技术路线在加速商业化运行。截至 2024 年底，我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突破 7,000 万千瓦，约为“十三五”末的 20 倍，较 2023 年底增长超过 130%，首次超越抽水蓄能成为第二大灵活性调节资源。

电力体制改革推动表前储能经济性向好，高收益刺激工商业储能加速放量。2024 年以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加速，风电、光伏装机量激增推动储能调峰需求，国内各地方政府顺应电力供需新形势，不断完善工商业分时电价政策。储能项目投资运营补贴、虚拟电厂发展支持政策以及分布式光伏配储要求为工商业储能市场发展创造了新的机会，新型储能在新能源大发时段消纳率超 80%，有效缓解弃风弃光问题。相较于国内多数峰谷套利场景，海外工商业储能应用场景更加多样化。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在能源结构转型和环保政策的推动下，工商业储能市场已相对成熟，市场规模较大；而一些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由于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和可再生能源应用的需求，工商业储能市场也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能源的发、配、用、储产品业务为核心，集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能源领域的综合服务商，主要业务涉及智能电网和新型电化学储能领域。

(1) 智能电网业务

智能电网板块业务是公司的核心基础，核心技术是高精度量测技术、边缘计算技术、电力系统保护控制技术和一二次融合技术，为智能电网建设提供产品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标准仪器仪表、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和智能配电网一二次产品和设备。

A、标准仪器仪表。包括高精度交直流电力测量、计量检定用标准仪表和标准源、新一代柔性自动化检定线及智能仓储，主要用于电网各省级计量院和供电所，为智能电表、智能终端、智能开关分布式电源接入单元及电动汽车充电桩提供智能检定服务。

B、智能用电设备。为智能电网建设提供各种标准的智能电表、用电信息采集装置及提供 AMI 解决方案。

C、智能配电网一二次设备。为智能配电网建设提供一二次融合柱上开关、一二次融合环网箱、智能配电终端、故障指示器、柱上开关、环网箱、配电变压器和高低压配电柜。

(2) 新型电化学储能业务

公司新型电化学储能业务主要产品包括能量型储能系统、功率型储能系统、工商业储能一体机、集中式储能系统、储能双向变流器、光储一体变流器、中压变流系统、BMS 电池管理系统、EMS 能量管理系统。主要应用场景有：独立储能电站、火电厂联合调频、新能源配套储能、电网输配电拥堵缓解、输配电安全支撑、工商储调峰、用户侧峰谷套利、虚拟电厂现货市场套利等。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的经营模式，在销售产品的同时，更注重寻求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并提供售后服务、运维服务，不断提升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驱动因素主要来自行业发展推动、客户需求推动、公司内部管理的精细化运作、核心竞争力或服务能力提升带来的商业机会等。受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公司所处行业拥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积极参加电网公司、省级能源企业、地方电力公司以及海外电力公司等客户的招投标活动；积极开拓非电网市场；通过战略合作、科技项目、运营服务、代理商合作等方式获得客户以及同行订单。经过多年深耕发展，公司产品已实现从功能终端向智能化终端、从单

一产品向系统解决方案的转变，通过系统解决方案与工程服务实现客户价值，并不断拓展应用场景，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深耕电力行业近三十载，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积累了丰富的能源互联网行业经验。公司在掌握行业核心关键技术的基础上，结合自身业务发展需要，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与合作，不断拓展产品业务的应用领域。公司多次参与行业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深刻理解新型电力系统，是目前行业中为数不多的同时具备物联网通信技术、高级量测技术、边缘计算技术、配电控制技术再到为用户提供高级量测溯源、柔性智能检定、软件管理等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公司海外智能电表产品获得多项国际前沿标准认证，包括 ALT 寿命加速认证、G3-PLC 通信认证和 IDIS 互联互通认证，对产品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认证资质体系包括 KEMA、MID、DLMS、STS、SABS、G3-PLC、IDIS 等，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储能系统集成领域的企业，多次参加行业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在储能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项目经验，已实现 PCS、BMS、EMS、DC/DC（直流-直流变换器）和 O&MS 等储能系统控制核心单元全面自研自产。报告期内，公司联合国际权威认证机构 TÜV 南德发布了“储能系统 Smart Scales 智能天平技术”白皮书，全面介绍公司在全链路主动均衡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助力储能行业高质量发展。在热管理方面，公司借助美的集团的空调热管理技术，打造智能高效热管理优势，降低能耗，提升储能产品寿命。

2、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深圳知名品牌”、“国家 863 计划项目承担单位”、“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承担单位”、“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凭借产品创新和项目交付能力，公司先后上榜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2024 全球储能产品及系统集成商可融资性”榜单、“Tier1 全球一级储能厂商”榜单、“2024 光伏逆变器和储能 PCS 榜单”，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3、产业链与服务优势

公司在电力行业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针对客户的不同需求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已覆盖电力能源的发、配、用、储各个环节，可为电力客户实现源-网-荷-储的协调控制提供产品与服务，提供完整的 AMI 和智能配电网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储能整站集成全生命周期服务覆盖储能系统的全价值链体系，从产品选型、容量配置、站级规划设计到整站安装运维、全栈数据监测优化和售后服务等全流程，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

4、股东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美的集团实力雄厚，可在研发、制造、供应链、渠道、品牌等多个方面为公司赋能。依托美的集团供应链和暖通渠道优势，公司工商业储能业务可拓展更多的客户群。在美的集团的全方位赋能下，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快速推进战略目标任务落地，不断完善生产体系保障产品交付，持续优化业务流程，通过精益管理助推降本增效。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全球市场环境复杂多变，技术变革浪潮汹涌，公司积极应对挑战，聚焦主营业务，深化布局，稳中求进，通过落实各项变革措施，推动主营业务稳步发展。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3,100.03 万元，同比增长 5.5%；归属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390.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6,470.95 万元。

2024 年，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聚焦核心资源，深耕主营业务

（1）智能电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战略布局，不断提升产品及服务质量，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在巩固传统产品的市场份额基础上，积极拓展新产品应用，报告期内中标电网公司能效监测终端、智能柔性调控终端、空调柔性调控协议转换网关等产品，业务逐步向能源托管、需求侧响应等领域延伸。此外，公司着眼于低压台区治理的实际需求，创新性地提出了低压电网数据与新能源融合的综合解决方案，现正积极开展试挂验证工作。海外市场方面，公司持续进行海外本地化经营投入，加速非洲、欧洲等战略市场开拓，中标非洲市场高端电表项目，并针对欧洲市场积极进行产品定制化开发及相关资质测试和认证。

（2）储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用户全生命周期经济性为关注点，在巩固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国内外储能业务新客户、新市场。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开拓“五大六小”新客户，报告期内中标国家能源青海公司 2024 年第一批电化学储能设备采购项目，容量总规模为 290MWh，该项目是公司在高海拔储能领域的又一标杆性项目。此外，公司积极推动储能在工商业用户侧的应用落地，报告期内推出 0.598 元/Wh 的工商业储能柜，获得批量订单。海外市场方面，公司通过成立美国储能子公司及组建本地化团队，有效推进了海外市场的布局，在美洲、非洲等多个区域实现订单落地。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科陆美国公司”）与美国某客户签订电池储能系统供应合同。根据合同，科陆美国公司将向该客户销售总计约 800MWh 的集装箱式电池储能系统，这将是公司新一代储能系统 Aqua-C2.5 的首次商用实践；科陆美国公司与智利知名企业 Transelec S.A 的子公司 GEA TRANSMISORA SpA 签署 105MW/420MWh 储能业务合同，该项目是公司以系统集成商身份为海外业主客户提供大规模整站系统集成方案，标志着公司在海外储能市场从设备供应商到系统集成商的角色转型取得了新的里程碑式进展。2024 年，公司新签储能项目总容量约 2.4GWh，交付储能项目总容量约 1.4GWh。

2、持续夯实研发，专注自主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以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自主研发力度，不断进行技术迭代和新产品开发，增强核心竞争力。

智能电网业务方面，公司围绕国家新型电力系统、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推动产品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推出智慧能源单元及分布式电源接入单元检测装置、柔性自动化检定流水线等新一代产品，对边缘计算终端进行开发与迭代，开发电鸿智能量测终端，研发产品覆盖中低压配用电领域应用场景。公司 0.01 级 CL3111 三相标准电能表获得中国计量院校准证书，该电能表满足 IR46 国际建议、具备国际同类装置先进水平；公司研发的柔性自动化检定流水线可兼容多种类型的电能表等计量设备的检定，具有高效（秒级切换）、嵌入式可编程控制、自适应变距、智能避让、主被动避让结合、高稼动率等核心技术，极大提升了产品性能。与此同时，公司对海外市场智能电表进行全系列升级，以满足最新 IEC 型式标准，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储能业务方面，公司推出集装箱液冷储能系统新一代产品 Aqua-C2.5，该系列产品采用全链路主动均衡、智能液冷热管理系统，实现 20 尺标准柜 5MWh+容量，不同版本能满足用户差异化需求，产品性能、安全性以及服务等方面都较上一代产品有显著提升。在交流侧设备方面，公司研发出全新一代的 5MW 升压变流一体机已在国内上市，现正积极推进多个海外市场的准入认证工作。同时，公司能量管理系统在支撑电网安全稳定控制、参与电网调控、超百万数据点位监控、系统级安全防控等性能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累计投入 37,709.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51%。2024 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278 项，获得专利 128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申请专利 2,249 项，获得专利 1,504 项。

3、优化内部流程，多措并举向管理要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架构，优化内部流程，制定与更新标准化制度，完善公司经营管理模式，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建立跨部门（研发、市场、供应链）并联开发机制，需求分析、设计验证、试产评审同步推进，缩短产品上市周期；构建标准化交付体系，通过模块化制造标准化与施工工艺标准化，以及供应链长周期物料提前备货，缩短整体交付周期；引入新材料、新工艺和智能化技术，提升产品性能与安全性；针对产品及行业变化，调整销售架构，给予各业务单元自主权，激发各业务单元活力。此外，为了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进一步完善和改进薪酬体系，优化激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31,000,255.66	100%	4,199,965,152.46	100%	5.50%
分行业					
主营业务	4,419,273,705.69	99.74%	4,182,169,631.04	99.58%	5.67%
其他业务收入	11,726,549.97	0.26%	17,795,521.42	0.42%	-34.10%
分产品					
智能电网	2,864,617,723.62	64.65%	2,589,815,424.53	61.66%	10.61%
储能业务	1,456,176,741.67	32.86%	1,434,536,158.09	34.16%	1.51%
综合能源管理及服务	51,790,360.07	1.17%	115,495,022.49	2.75%	-55.16%
物业	46,688,880.33	1.05%	42,323,025.93	1.01%	10.32%
其他业务收入	11,726,549.97	0.27%	17,795,521.42	0.42%	-34.10%
分地区					
国内	2,946,221,016.18	66.49%	2,277,511,757.29	54.23%	29.36%
国外	1,484,779,239.48	33.51%	1,922,453,395.17	45.77%	-22.77%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转让	4,384,311,375.33	98.95%	4,157,642,126.53	98.99%	5.4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6,688,880.33	1.05%	42,323,025.93	1.01%	10.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4,419,273,705.69	3,117,527,084.49	29.46%	5.67%	3.67%	1.36%
其他业务收入	11,726,549.97	8,338,038.45	28.90%	-34.10%	-44.62%	13.51%

分产品						
智能电网	2,864,617,723.62	1,940,159,296.27	32.27%	10.61%	8.95%	1.03%
储能业务	1,456,176,741.67	1,108,158,488.10	23.90%	1.51%	-0.51%	1.54%
综合能源管理及服务	51,790,360.07	54,314,782.72	-4.87%	-55.16%	-47.01%	-16.12%
物业	46,688,880.33	14,894,517.39	68.10%	10.32%	48.93%	-8.27%
其他业务	11,726,549.97	8,338,038.46	28.90%	-34.10%	-44.62%	13.51%
分地区						
国内	2,946,221,016.18	2,112,193,066.41	28.31%	29.36%	27.34%	1.14%
国外	1,484,779,239.48	1,013,672,056.53	31.73%	-22.77%	-25.65%	2.65%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转让	4,384,311,375.33	3,110,970,605.55	29.04%	5.45%	3.28%	1.49%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6,688,880.33	14,894,517.39	68.10%	10.32%	48.93%	-8.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气产品	销售量	台/套	9,184,567	6,533,060	40.59%
	生产量	台/套	9,531,225	6,142,935	55.16%
	库存量	台/套	1,250,498	903,840	38.35%
储能产品	销售量	兆瓦时 (MWh)	1,386	1,011	37.09%
	生产量	兆瓦时 (MWh)	1,694	971	74.46%
	库存量	兆瓦时 (MWh)	661	353	87.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电气产品销售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智能电网业务收入增加，其中单价较低的电能表销量大幅增加；

生产量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出货需求量增加，工厂产量也随之增加；

库存量增加的主要原因：部分海外客户订单要求 2025 年一季度准时交货，为保障及时交付，2024 年末提前备货，库存有所增加。

②储能产品销售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储能设备的营业收入小幅增加但销售量增幅较大，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影响销售价格下跌；

生产量增加的主要原因：因出货需求量增加，工厂产量也随之增加；

库存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根据合同订单交付安排备货，年末时点的库存量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直接材料	2,632,788,291.11	84.23%	2,510,036,574.56	83.06%	4.89%
工业	直接人工	116,339,772.45	3.72%	128,718,572.58	4.26%	-9.62%
工业	制造费用	376,737,059.38	12.05%	383,329,028.33	12.68%	-1.72%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9 户，具体如下：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CLOU ENERGY LLC	本期注销
科陆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河北丰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东莞车电绿源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苏州科陆机电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转让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25,705,987.5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87,481,469.49	20.03%
2	第二名	312,177,871.92	7.05%
3	第三名	126,899,389.36	2.86%

4	第四名	105,464,798.00	2.38%
5	第五名	93,682,458.82	2.11%
合计	--	1,525,705,987.59	34.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7,160,854.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0,178,702.09	11.88%
2	第二名	80,612,968.13	3.09%
3	第三名	59,492,838.58	2.28%
4	第四名	49,007,154.83	1.88%
5	第五名	47,869,190.54	1.83%
合计	--	547,160,854.17	20.9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53,729,526.66	390,447,778.35	-9.40%	降本增效，对费用进行有效管控
管理费用	405,552,271.46	349,643,207.66	15.99%	①薪酬费用增加；②增加计提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折旧费用
财务费用	223,488,789.07	281,507,813.97	-20.61%	①融资成本下降，利息支出减少；②埃及镑汇率大幅下跌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研发费用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42.46%	薪酬费用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电力系统智能电表	研发新一代能源路由智能电表，推动电力物联网的构建	已完结	硬件模块化、软件 APP 化设计，提升产品的功能扩展性，满足用户对用电信息的深度、广度和密度的更高要求。	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刚性需求，国网、南网未来 3-5 年重点招标产品

新型电力系统智能量测终端	研发满足新一代企业标准和国标终端产品，提升产品性能各项指标。	已完结	负荷管理终端（智能量测型）、低压集抄系统设备（智能量测型）满足南网 2023 年版相关技术规范，确保研发系列产品各项性能指标优于标准，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刚性需求，南网未来 3-5 年重点招标产品
高端智能电能表	研发一款高稳定高精度关口表	开发	支持国家战略，设计上采用全国产化方案，用于替代进口关口表。	作为电能计量高端产品，提升公司在智能电网市场的影响力。
新一代柔性检定流水线	研发应用于多种类型的电能表等计量设备的检定产品	已完结	研制国内首创自适应、高兼容性、秒级切换的柔性检定流水线系统	建立国内新一代柔性自动化检定流水线标杆案例，实现自动化检定的技术引领，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电鸿智能量测终端	研发满足新一代企业标准并支持国产化鸿蒙操作系统的自动化终端产品	开发	支持国产化鸿蒙操作系统，实现智能台区终端和智能量测终端电鸿化、软件 APP 化和硬件模组化设计，满足多场景应用。	计量自动化终端操作系统国产化刚性需求，支撑未来国内智能量测终端市场产品快速切换需求。
0.01 级三相程控功率源	研发高精度高稳定度的功率源产品，保持行业领先	已完结	满足 GB/T17215 系列标准、JJG597 标准和 R46 有功电能表等国内外标准要求，满足 0.01 级标准电能表检定装置的功率源要求。	高精度高稳定度产品，提升公司在电能表检定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优势。
锂电池储能系统运维数据分析平台	研发出储能数字化运维产品，实现储能系统数字化	已完结	依托储能产品运行数据、实验室测试数据，使用当前主流的数据分析算法，实现售前支持、电芯全生命周期云图谱、故障电池记录查询等。	提升锂电池储能系统安全可靠
新一代锂电池液冷储能系统	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并适应最新国内外标准，且能够领先市场同行的产品	已完结	在原有液冷产品基础上，提高抗震稳定性，主动均衡效率以及产品全寿命周期内安全可靠，满足国内、海外市场对储能产品的需求。	优化储能系统产品，提升市场优势。
新一代锂电池液冷储能系统	研发一款大容量新一代液冷储能系统，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开发	进一步优化液冷产品的设计，从结构、热、电气、消防、系统管理等多维度，提高产品容量和能效，提升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和安全性。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优势。
锂电池液冷工商业储能系统	研发新一代工商业储能产品，适应最新的国内外标准，产品指标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开发	采用集成设计理念，模块化设计灵活扩容，适应多种场景应用。满足国内、海外市场对工商业储能产品的需求。	优化工商业储能产品，提升市场优势。
储能智能运维平台项目	研发新一代储能智能运维平台产品，实现储能智能主动运维和主动能	开发	基于云-边-端架构和智能算法，搭建储能智能运维新平台，开展数据治理、安全运维和能量管理研究。实现“预警-控制-运维”三级主动安全闭环以	增强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经济性。

	量管理。		提升系统安全稳定和场站设备利用率，降低运维周期成本；实现“源、网、荷、储”主动能量协同优化管理，提升系统灵活性和能源利用效率。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46	957	-1.1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7.29%	36.53%	0.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85	552	5.98%
硕士	105	72	45.8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41	344	-0.87%
30~40 岁	426	464	-8.19%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42.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51%	6.30%	2.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硕士学历的研发人员数量同比增加 45.83%，主要因为公司持续推进人才布局，大力引入新能源行业高端研发人才等，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9,407,878.13	4,598,695,525.57	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039,637.55	4,124,393,367.07	-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368,240.58	474,302,158.50	7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105,408.83	134,624,753.10	11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843,751.71	547,820,994.26	-4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1,657.12	-413,196,241.16	100.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9,400,000.00	7,391,741,699.27	-4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413,333.04	7,623,814,648.47	-3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013,333.04	-232,072,949.20	-24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42,352.65	-185,296,162.96	85.7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33,806.61 万元，主要系①本期海外储能合同预收款项增加；②采购支付同比减少；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 41,645.79 万元，主要系①本期处置南昌研发大楼、新能源车辆等长期资产回款同比增加；②本期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宜春科陆储能基地一期扩建项目、佛山储能产业园项目土地及基建投入同比减少；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 56,394.04 万元，主要系①报告期末有息负债规模较上年期末减少 22,474.01 万元；②2023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81,567.2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系：

(1) 202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9,128.31 万元，其中：本期投资收益-3,215.81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475.92 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342.87 万元，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 27,236.63 万元，资产处置收益 2,842.16 万元，筹资产生利息费用 12,836.71 万元，汇率重估产生的汇兑损失 8,820.01 万元，营业成本中计提产品质量保证 4,327.47 万元等。上述事项均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 海外收入出口退税的现金流入事项不影响利润表项目；

(3) 海外储能合同收到大额预收款项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2024 年末尚未完成交付，不影响公司实现的收入及净利润。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2,158,101.37	7.06%	主要系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浙江山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759,222.43	12.02%	①参股子公司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25%股权及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2.03%股权根据报告期末的股权公允价值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损失；②远期锁汇合约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否
资产减值	-272,366,340.84	59.77%	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63,869,877.06	-14.02%	①报告期内处置新能源车后，新能源车未摊销的地方财政补助转入营业外收入；②上年末计提的部分延期交付赔偿经协商无	否

			需承担，报告期内予以冲回。	
营业外支出	67,466,421.96	-14.81%	主要系合同履约的诉讼及赔偿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3,428,726.18	16.11%	根据会计准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8,421,574.55	-6.24%	主要系出售新能源车辆产生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11,378,676.68	17.24%	902,362,862.94	11.41%	5.83%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增加
应收账款	1,165,784,739.43	15.33%	1,206,244,409.92	15.25%	0.08%	
存货	878,207,936.75	11.55%	880,052,831.88	11.13%	0.42%	
投资性房地产	127,223,796.25	1.67%	134,846,563.15	1.70%	-0.03%	
长期股权投资	320,722,290.85	4.22%	383,104,713.33	4.84%	-0.62%	
固定资产	2,087,388,599.21	27.45%	2,500,113,455.32	31.61%	-4.16%	①南昌研发大楼、新能源车辆出售导致固定资产减少； ②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南昌工业园等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58,595,793.90	0.77%	62,251,742.11	0.79%	-0.02%	
使用权资产		0.00%	446,306.76	0.01%	-0.01%	
短期借款	2,774,764,583.89	36.49%	2,901,108,423.02	36.68%	-0.19%	
合同负债	892,372,642.45	11.73%	721,676,297.57	9.12%	2.61%	储能海外项目预收款项增加
长期借款	141,957,080.00	1.87%	589,516,728.73	7.45%	-5.58%	报告期内，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 亿元 2 年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0.00%	451,417.28	0.01%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本期计提的减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	期末数

			计公允 价值变 动	值			变 动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 资产)	884,605.76	-851,632.39			23,301.97	881,598.56		29,727.97
2.衍生金融资产								
5.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156,478,510.79	-52,683,804.99			1,111,900.00	1,913.20		104,904,692.60
金融资产小计	157,363,116.55	-53,535,437.38			1,135,201.97	883,511.76		104,934,420.57
上述合计	157,363,116.55	-53,535,437.38			1,135,201.97	883,511.76		104,934,420.57
金融负债	15,803.00	-1,223,785.05			1,672,842.76	1,688,645.76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4,991,329.82	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开证保证金及押汇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44,010,927.20	票据质押开票、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1,512,688.78	用于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6,894,146.20	用于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215,476,506.10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1,202,885,598.1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616,347.08	443,433,032.43	-87.2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光明产业园）	自建	是	储能	34,631,127.33	1,905,218,753.52	自有资金	91.32%	0.00	0.00	-	2017年6月2日、2019年2月23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关于固定资产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宜春科陆储能基地一期扩建项目	自建	是	储能	15,352,666.24	56,791,958.42	自有资金	100%	0.00	0.00	-	2023年3月29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佛山储能产业园项目	自建	是	储能	6,632,553.51	68,521,751.92	自有资金	13.60%	0.00	0.00	-	2023年8月5日、2025年3月22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关于终止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并注销项目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合计	--	--	--	56,616,347.08	2,030,532,463.86	--	--	0.00	0.00	--	--	--

备注：1、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光明产业园）已于 2023 年 5 月暂估转固，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完成竣工决算。

2、宜春科陆储能基地一期扩建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暂估转固。

3、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海外战略布局，更加灵活地应对宏观经济环境波动、产业政策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格局变化的影响，提升公司竞争力及整体抗风险能力，公司计划在印度尼西亚建设储能生产基地，整体投资按照 3GWh 产能规划建设。为确保产能规划更好地匹配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佛山储能产业园项目的建设。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777	千里科技	5,678.40	公允价值计量	3,007.2	3,418.80	0.00	0.00	0.00	3,418.80	6,426.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重组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5,678.40	--	3,007.2	3,418.80	0.00	0.00	0.00	3,418.80	6,426.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此投资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在追讨债务过程中接受人民法院的司法划转，接受债务人以股抵债所得，是被动形成的，并非主动投资，因此无需审议。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合约	21,956.37	21,956.37	-207.88	0	3,066.83	24,831.73	191.47	0.38%
合计	21,956.37	21,956.37	-207.88	0	3,066.83	24,831.73	191.47	0.38%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实际损益为-207.88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为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增强财务稳定性，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和目标利润的实现，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为了应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p> <p>1、制度管控：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降低各种风险。</p> <p>2、灵活调整：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动态变化，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在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调整外汇衍生品交易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p> <p>3、金额时间控制：公司严禁超过正常业务规模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严格控制外汇资金金额和结售汇时间，确保外汇回款金额和时间与锁定的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现象。</p> <p>4、对手选择：公司慎重选择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仅与经营稳定、资信良好的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p> <p>5、部门跟踪：财经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公允价值确定”进行确认计量：报告期内确认的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为-207.88 万元。</p> <p>外汇合约公允价值按照银行的外汇产品报价厘定。</p>
涉诉情况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 年 10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14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 年 11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利润 (万元)		额的比例		形)			采取的措施		
平湖市晟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河北建清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河北优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新能源汽车 (包括 27 个尾板)	见注 1	8,279.49	1,949.44	资产处置收益 2,487.47 万元	- 5.36 %	①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参考依据,在产权交易机构按公开挂牌竞价结果确定;②参考评估值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部分车辆过户正在办理中	是	是	2024 年 1 月 17 日、2024 年 2 月 8 日、2024 年 4 月 9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4)、《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2024024)
江西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研发大楼	2024 年 06 月 03 日	13,520.00	145.03	资产处置收益 61.03 万元	- 0.13 %	参考评估值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是	2024 年 3 月 22 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8)

注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拟将其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名下持有的 2,150 台新能源汽车 (包括 27 个尾板) 予以分批出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 1,945 台新能源车 (包括 27 个尾板) 的销售合同已签署, 合同约定的出售价格 (含税) 合计 8,279.49 万元, 部分车辆尚未完成交割。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工程项目	50,000,000.00	23,463,584.43	-476,668,716.82	506,265.89	-54,040,069.82	-53,796,017.43
EGYPTIAN SMART METERS COMPANY(S.A.E)	子公司	电气产品	2,500 万埃及镑	197,526,822.00	-110,515,139.98	169,503,807.80	-83,734,498.18	-89,669,521.00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子公司	新能源	100 万美元	473,408,652.48	-54,247,726.05	0.00	-54,166,538.93	-54,166,538.93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产品	454,671,300.00	643,815,883.63	103,598,959.60	8,304,745.77	-86,495,295.53	-92,157,609.3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本期净利润 124.6 万元
CLOU ENERGY LLC	本期注销	本期净利润-158.08 万元
科陆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
河北丰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本期净利润 3,469.09 万元
东莞车电绿源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本期净利润-41.51 万元
苏州科陆机电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本期净利润-9.72 万元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投资收益-600.83 万元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转让	投资收益-1.16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为“锐意变革、布局未来”，公司积极响应“碳达峰碳中和”倡议，紧抓“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机遇，发挥智能电网业务和储能业务的产业协同优势，打造世界级能源服务商。

在业务拓展上，持续巩固智能电网业务的压舱石、基本盘作用，以网内业务为核心，辐射网外市场，加快推进产线智能化和数字化升级改造，全面提升交付能力；巩固公司在国内发电侧调频调峰应用的相对领先地位，大力创新发展电网侧和用户侧储能商业化应用领域，发挥公司在储能产品集成、关键核心组件、安全管理运营等方面的自主技术沉淀优势，扎根国内、深耕美洲、拓展欧洲、布局“一带一路”市场，进一步构建全生命周期整站服务能力；持续引领储能商业化应用，为推动全球能源转型和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站在新起点，公司将以战略的确定性，应对未来的不确定性，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创新企业机制，培育创新土壤，激发组织活力，在成为国内乃至世界一流的能源服务商的道路上迈出坚实的步伐。

（二）公司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聚焦产品竞争力和组织效率提升，凝心聚力，高效协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智能电网业务将立足国内市场，紧跟国家“双碳”目标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步伐，夯实计量及高级量测的行业应用扩展，加强能源负荷调控、需求侧响应和虚拟电厂应用的探索；深耕非洲市场，加大对中东和欧洲市场的战略投入。

2、储能业务将继续以“打造世界级能源服务商”为愿景，以全球化布局、自主化研发、精益化服务为目标，积极拓展国内市场，深耕美洲、欧洲市场，开拓“一带一路”市场，联合当地知名 EPC 公司、开发商共同拓展新市场。

3、加强产品和技术研发投入，缩短产品开发周期，为全球能源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4、以平台创新为驱动引擎，持续深入挖掘内部潜力，坚定不移地推进标准化、平台化建设与降本增效工作向纵深发展。通过优化业务流程、整合资源平台、加强技术创新应用等手段，建立更加完善的标准化体系，通过平台化运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提升整体运营效益。

（三）未来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电力能源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之一，行业发展总体水平与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且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及基础建设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导致产业政策改变以及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等风险，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和行业动向，加强政策研判和市场研究，紧跟政策调整的步伐，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和产品开发策略。

2、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且充满不确定性，部分国家和地区为了保护本土产业或实现特定的政治经济目标，加强关税壁垒，出台本土产能制造要求，限制海外企业进入。若未来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出口难度加大，成本增加。

公司将积极开拓全球市场，减少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制定多元化竞争策略，加强海外本土化建设，提升海外运维服务能力，加强与国际权威检测认证机构的合作，以确保产品符合目标市场标准。

3、市场竞争风险

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趋势下，储能行业公司均在不断增加资金、技术的投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行业洗牌危机加剧。新技术不断涌现、产品生命周期日益缩短以及客户对产品性能指标和个性化要求越来越高，如果公司在技术革新和研发成果应用等方面不能与时俱进，或出现决策失误、市场开拓不力等情况，则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等不利局面。

公司将密切跟踪行业发展动态和技术革新趋势，根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研发方向，加强项目的技术风险管理，通过产学研合作的方式，共同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及时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保持公司产品及服务的竞争优势。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全球市场供应链受供求关系、投机炒作、市场预期、地缘政治等多重因素影响，原材料市场可能出现价格大幅波动或阶段性供求矛盾等问题，短期内可能对公司业务的利润和项目交付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原材料库存管理，合理安排库存水平，持续完善供应链管理体系，及时追踪重要原材料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动，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保障原材料供应稳定及优化采购成本。

5、汇率波动风险

近年来，公司加大海外市场布局，产品远销非洲、美洲及亚洲等地区，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和埃及镑定价结算。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等影响，汇率的变动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美元和埃及镑汇率持续波动，公司可能会出现一定的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全球金融市场和国家相关汇率政策，进一步加强客户所在国家经济形势研判，优化进出口业务结构，通过开展套期保值、强化外汇形势监测分析、及时结售汇等方式，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4月2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网上不特定投资者	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股东赋能、经营计划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年12月12日	“全景路演”网站（ https://rs.p5w.net ）、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全景路演APP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网上不特定投资者	公司业务规划、财务状况、经营管理情况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情况，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了律师进行见证，所有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会提供便利，且在股东大会会议流程中设置了与投资者交流环节，保障了投资者的参与权；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6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李建林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了表决权。

2、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按各自职责认真研究和审议相关事项，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遴选、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的监督及评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的审查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姜华方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李葛丰先生为公司董事；董事会全体成员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参与相关培训，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3、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全体监事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姜华方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聘任李葛丰先生为公司总裁。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提高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将经营者利益与企业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公司修订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为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公司制定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制定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保证激励计划的顺利推进及有序实施。

5、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或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非法利益情形。

6、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在注重企业经营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各方进行有效的交流和合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实现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

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此外，公司还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渠道或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和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公司与监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及时回复有关问询，积极主动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规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或者其控制的企业担任职务。

2、资产独立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会计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规定程序干涉公司机构设置及具体运作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7622%	2024年01月03日	2024年01月04日	详见《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2585%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04月12日	详见《二〇二三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0552%	2024年05月13日	2024年05月14日	详见《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7042%	2024年08月14日	2024年08月15日	详见《二〇二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0521%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3日	详见《二〇二四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5082%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二〇二四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伏拥军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徐腊平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李葛丰	男	43	董事 总裁	现任	2024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110,000	10,000	0	0	120,000	见注 1
吴德海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张铭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职帅	男	38	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谢东明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姜齐荣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李建林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李文赢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林婕萍	女	43	监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张树宏	男	5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5,000	0	0	0	5,000	-
谢伟光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6 月 8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	0	0	0	0	-
黄幼平	女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09 年 11 月 12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210,000	0	0	0	210,000	-
姜华方	男	49	原董事 原总裁	离任	2024 年 1 月 3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325,000	10,000	0	0	335,000	--

注 1：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聘任李葛丰先生为公司总裁；被聘任为公司总裁时，李葛丰先生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2 万股股票；在 2024 年任职期间，李葛丰先生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4 月 19 日，姜华方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裁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姜华方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姜华方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1月3日	工作调动
李葛丰	总裁	聘任	2024年4月25日	工作调动
李葛丰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5月13日	工作调动
姜华方	董事、总裁	离任、解聘	2024年4月19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伏拥军，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7年7月至2012年7月，任美的集团制冷家电集团压缩机事业部副总裁兼研发中心主任；2012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美的集团压缩机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美的集团环境电器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4年10月，任美的集团工业技术事业群（原机电事业部）总裁；2021年9月17日至今担任美的集团副总裁；2023年7月13日至今担任美的集团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徐腊平，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暨南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深圳市宝安区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深圳市国资委资本运作处特聘人员，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副部长，曾主导过多个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在企业价值提升与战略诊断方面具有较强的理论与实操经验。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柳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喀什深圳城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远致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资本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葛丰，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加入美的集团，曾任楼宇科技事业部研发中心多联机设计室经理、内销用户服务中心部长、内销经营部总监，重庆美的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吴德海，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加入美的集团，曾任冰箱事业部财务经理、厨房电器事业部财务经理、家用空调事业部财务经理、原暖通与楼宇事业部财经总监。现任公司董事，美的集团工业技术事业群财经总监。

张铭，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省委组织部选调生，深圳市华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要素市场研究中心负责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经理、资本运作部经理、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

职帅，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加入美的集团，曾任美的集团总裁办总监。现任公司董事，美的集团工业技术事业群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

谢东明，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天津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齐荣，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1992年7月于清华大学电机系本科毕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97年7月博士毕业后留校任教。现为清华大学电机系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电力电子化电力系统稳定分析与控制技术、柔性交直流输配电技术、新能源发电技术、微电网技术、现代电能质量分析与控制。曾任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殷图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建林，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科院电工所副研究员、副组长，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储能所科室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工业大学教授、博导。

(2) 监事

李文赢，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市中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林婕萍，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加入美的集团，历任家用空调事业部电子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家用空调事业部财经预算管理经理。现任公司监事，美的集团工业技术事业群财经核算与税务管理经理。

张树宏，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兰州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设计室主任，2003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研发工程师、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结构部及中试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共关系高级主管。

(3) 高级管理人员

李葛丰，总裁，简历同上。

谢伟光，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空调事业部海外营销公司财务经理、中央空调事业部财务部长，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空调事业部财务总监，主力智业（深圳）电器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活电器事业部财务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黄幼平，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迄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伏拥军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23年7月13日、 2021年9月17日		是
		工业技术事业群总裁	2017年7月	2024年10月	
吴德海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技术事业群财务总监	2021年7月7日		是
职帅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技术事业群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	2022年9月27日		是
林婕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技术事业群财经核算与税务管理经理	2017年8月		是
徐腊平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3年11月		是
张铭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副部长	2023年6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安庆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12日		否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07日	2024年12月26日	否

伏拥军	广东美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13日	2025年01月31日	否
	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24日	2024年12月26日	否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10日	2024年12月24日	否
	浙江美芝压缩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7月31日	2024年12月02日	否
	广东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18日	2025年02月06日	否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月18日	2025年01月22日	否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10日	2024年12月16日	否
	海南威灵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12日	2025年02月19日	否
	芜湖威灵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9日		否
	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9月21日	2025年02月21日	否
	美的威灵电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9月11日	2025年03月03日	否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13日	2024年12月20日	否
	广东极亚精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5日		否
	安徽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20日	2025年02月19日	否
	合肥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17日	2025年03月03日	否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14日	2024年12月16日	否
	淮安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10月9日	2025年02月28日	否
	Servotronics Motion Control Ltd.	董事	2021年2月8日		否
	美的智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13日		否
	徐腊平	深圳市柳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22日	
喀什深圳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9日		否
深圳市远致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01月22日		否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1月9日		否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20日		否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21日		否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18日	2024年5月15日	否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18日		否
深圳市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30日		否
雄安绿研智库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1日	2024年12月09日	否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13日		否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25日		否
深圳资本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11日		否
深圳市融资租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月10日		否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22日		否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27日		否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1日		否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9日		否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14日		否

吴德海	安徽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29日		否
	广东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31日		否
	安庆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12日		否
	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日		否
	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4月1日		否
	广东极亚精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28日		否
	海南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年1月7日		否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6日		否
	芜湖威灵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日		否
	合肥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21日		否
	浙江美芝压缩机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6日		否
	广东美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31日		否
	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31日		否
	武汉天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30日		否
	海南威灵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3日		否
	上海美仁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14日		否
广东菱美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7月		否	
张铭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4日	2024年3月20日	否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8月26日		否
	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月16日		否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8日		否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6月20日		否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10日		否
职帅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26日		否
	美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6日		否
	上海美仁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3月20日		否
谢东明	天津财经大学	教授	2015年6月		是
	天津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是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9日		是
	中环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4月9日		是
姜齐荣	清华大学	教授	2006年12月		是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12日	2024年08月30日	是
	北京市九州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5日		是
李建林	北方工业大学	教授	2019年10月		是
李文赢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17日		否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26日	2024年05月09日	否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22日		否
	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1日	2024年08月23日	否
林婕萍	美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29日	2025年01月23日	否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2日		否
谢伟光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28日		否
黄幼平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29日		是
	安徽富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1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程序：人力资源负责草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确定依据：

1、在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职务报酬。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的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专项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2024年3月）》的相关规定确定，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专项奖金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2024年3月）》的相关规定进行考核，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报董事会同意及股东大会批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均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12万元（含税），除领取津贴外，独立董事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2、在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参照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不额外领取监事职务报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均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专项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2024年3月）》的相关规定确定，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年薪、专项奖金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2024年3月）》的相关规定进行考核，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报董事会批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伏拥军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0	是
徐腊平	男	47	董事	现任	0	是
李葛丰	男	43	董事、总裁	现任	275.47	否
吴德海	男	42	董事	现任	0	是
张铭	男	37	董事	现任	0	是
职帅	男	38	董事	现任	0	是
谢东明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姜齐荣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李建林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李文赢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林婕萍	女	43	监事	现任	0	是
张树宏	男	5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47.41	否
谢伟光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148.28	否
黄幼平	女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35.29	否
姜华方	男	49	原董事、总裁	离任	30.96	否
合计	--	--		--	673.41	--

备注：1、2024年4月19日，姜华方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2024年4月25日，李葛丰被聘任为公司总裁。

2、上述为2024年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4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17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03月20日	2024年03月22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04月26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4年07月29日	2024年07月30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08月14日	2024年08月16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6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4日	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伏拥军	7	2	5	0	0	否	6
徐腊平	7	1	6	0	0	否	5
李葛丰	4	1	3	0	0	否	3
吴德海	7	2	5	0	0	否	6
张铭	7	1	6	0	0	否	5
职帅	7	1	6	0	0	否	6
谢东明	7	2	5	0	0	否	6

姜齐荣	7	1	6	0	0	否	6
李建林	7	0	6	1	0	否	6
姜华方	2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公司治理、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促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谢东明、姜齐荣、吴德海	6	2024年2月4日	《审计部 2023 年度工作总结》	同意该项议案	-	-
			2024年3月20日	1、《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3、《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4、《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同意各项议案	-	-
			2024年4月25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审计部 2024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4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项议案	-	-
			2024年8月14日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3、《审计部 2024 年上半年度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项议案	-	-
			2024年10月24日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3、《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4、《审计部 2024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同意各项议案	-	-
			2024年12月	1、《关于开展套期保值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同意各项	-	-

			13 日	的议案》；2、《审计部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议案		
提名委员会	李建林、谢东明、伏拥军	1	2024 年 4 月 23 日	1、《关于增补李葛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姜齐荣、谢东明、李建林、姜华方、张铭	1	2024 年 3 月 13 日	1、《关于修订及废止部分制度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定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姜齐荣、谢东明、李建林、李葛丰、张铭	1	2024 年 12 月 12 日	1、《关于公司 <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 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的议案》。	同意各项议案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8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3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10
销售人员	409
技术人员	946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148
采购人员	54
合计	2,5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60
本科	1,040
大专	462
中专及以下	875
合计	2,537

2、薪酬政策

为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公司制定了匹配业务发展的薪酬策略，构建了相对完善的薪酬绩效制度体系，充分考虑了内部公平性、激励性和外部竞争力。公司基于岗位价值和个人业绩贡献，确定员工基薪水平，同时实行以价值贡献为导向的激励政策，根据团队和个人的工作业绩确定浮动奖金。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研发项目专项奖励及制造体系精益改善奖励，并调整了销售端激励机制，引导资源向关键岗位与高绩效团队倾斜，激发员工的工作活力与创造动力。为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公司推出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培训计划

在全球化竞争背景下，公司始终将人才梯队建设作为战略支撑的重点工程。2024年，公司通过构建多维培养体系，以“精准赋能、系统培育”为原则，持续推进人才发展与企业战略的同频共振。在管理层赋能方面，公司推出“聚能计划—科陆领导力发展训练营”，整合内外部资源，打造管理认知升级、实战沙盘推演、跨部门协作模拟等系统化培养课程。针对新任管理干部，“扶上马、送一程”尤为重要，公司围绕干部培养目标，匹配学、习、融、评四条主线，分步实施，学与习紧密结合，有效提升管理干部的管理技能，助力角色转换。在新生代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制定了毕业生三年培养计划，构建“通用技能赋能-导师带教体系-项目/岗位实践”三维培养架构，提高应届生的知识技能储备，提升岗位匹配度，为公司各业务板块人才补充与储备打下了良好基础。同时，公司积极与高校联动，成立校企合作工作站，共同培养人才。对于研发、产品、营销、制造等方面的核心骨干人员，公司围绕IPD体系、能源营销、智能制造等前沿领域，开展有针对性的能力提升培训，同步梳理专业序列发展通道，与激励机制一起，推拉结合，有效助推核心骨干人员的成长，保障各梯队人才的厚度，有效地支撑业务的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为 5,312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3.20%；其中，首次授予 4,250 万份，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2.56%，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80.01%；预留 1,062 万份，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64%，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 19.99%；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 124 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文件。

公司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 123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 4,250 万份调整为 4,150 万份，同时同意以 2025 年 1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以上符合条件的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150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 1 月 27 日，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详见本节之“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运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战略目

标，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合并相关职能部门，促进业务流程高效执行，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公司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把控各项成本支出，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公司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将合规理念融入日常工作中，增强员工的风险意识与责任意识，营造了良好的企业内控氛围。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全文详见 2025 年 3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5 年 03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1.5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0.51%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以下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未能识别该错报；内外部审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加以整改；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②以下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补偿性控制措施；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的目标。</p> <p>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①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严重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与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相关的关键制度或机制均缺失，导致全局性系统性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一般控制与关键控制组合缺失；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层及治理层舞弊。</p> <p>②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一定程度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重要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与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相关的制度或机制在某领域存在重要缺失，导致局部性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关键控制缺失；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员工舞弊。</p> <p>③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较小范围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p>

		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日常运营相关的制度或机制存在持续改善空间，但不构成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一般控制缺失；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关联第三方舞弊。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5%*50%，或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50%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0.5%*50%≤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5%，或资产总额的0.5%*50%≤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重大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5%，或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	一般缺陷：损失<100万元 重要缺陷：100万元≤损失<1000万元 重大缺陷：损失≥1000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科陆电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25 年 03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43 号《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5年03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资本集团	其他承诺	深圳资本集团将持续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相互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和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深圳资本集团及深圳资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	2019年4月1日	直接或间接持有科陆电子股份期间	正在履行
	深圳资本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同业竞争：本次交易完成后，深圳资本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p> <p>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1、深圳资本集团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深圳资本集团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2、深圳资本集团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3、深圳资本集团将确保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深圳资本集团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深圳资本集团关联方；深圳资本集团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深圳资本集团关联方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p>	2019年4月1日	直接或间接持有科陆电子股份期间	正在履行
	何享健	其他承诺	<p>1、在本人成为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科陆电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按照A股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保证科陆电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2、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 （1）本函经本人签署； （2）本人成为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p> <p>3、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人不再是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 （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p> <p>4、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3年6月2日	为上市公司科陆电子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美的	其他承	1、在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	2023	为上	正在履行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诺	<p>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科陆电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按照 A 股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保证科陆电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2、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 （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 （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p> <p>3、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 （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p> <p>4、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年 6 月 2 日	市公 司科 陆电 子间 接控 股股 东期 间	
收购报告书或 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美的 集团	其他承 诺	<p>1、在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科陆电子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按照 A 股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保证科陆电子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2、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 （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 （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p> <p>3、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 （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p> <p>4、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3 年 6 月 2 日	为市 公 司科 陆电 子直 接控 股股 东期 间	正在履行
	何享 健	关于同 业竞 争、关 联交 易、资 金占 用方 面的 承 诺	<p>避免同业竞争：1、截至本函出具日，除目前本人控制的美的集团下属企业从事的少量储能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避免发生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人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科陆电子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科陆电子或其附属企业。4、就前述竞争业务，本人承诺将在本人成为科陆电子实际控制人之日起 5 年内，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妥善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科陆电子造成的不利影响。5、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人签署；（2）本人成为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6、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是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7、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1、本人将尽量减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将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科陆电子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科陆电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人签署；（2）本人成为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4、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是科陆电子的实际控制人；（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3 年 6 月 2 日	为市 公 司科 陆电 子实 际控 制人 期 间	正在履行
	美的 控 股 有 限	关于同 业竞 争、关	<p>避免同业竞争：1、截至本函出具日，除目前本公司控制的美的集团下属企业从事的少量储能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之</p>	2023 年 6 月 2	为市 公 司科	正在履行

	公司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科陆电子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科陆电子或其附属企业。4、就前述竞争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 5 年内，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妥善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科陆电子造成的不利影响。5、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6、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7、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1、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将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科陆电子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科陆电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4、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间接控股股东；（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5、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日	陆电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美的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1、截至本函出具日，除目前本公司下属企业从事的少量储能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科陆电子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科陆电子或其附属企业。4、就前述竞争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直接控股股东之日起 5 年内，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妥善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以避免和解决可能对科陆电子造成的不利影响。5、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6、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7、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1、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科陆电子及其附属企业将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科陆电子的资金、利润，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科陆电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2）本公司成为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4、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是科陆电子的直接控股股东；（2）科陆电子终止上市。5、本公司将忠实履行</p>	2023年6月2日	为上市公司科陆电子直接控股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

			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无	—	—	—	—	—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刘 标、 周云 福、 孙慧 荣、 熊晓 建、 黄幼 平、 张 文、 丘运 良、 谢华 清、 曾驱 虎、 蔡赞 东	其他承 诺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本人承诺对在公司任职期间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 年 5 月 23 日	长期	2023 年 6 月 8 日，刘标、熊晓建分别辞去总裁、财务总监职务。2023 年 6 月 26 日，因董事会提前换届，刘标、孙慧荣、熊晓建、黄幼平、张文、丘运良、谢华清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曾驱虎、蔡赞东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2023 年 10 月 19 日，周云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刘标、孙慧荣、熊晓建、张文、丘运良、谢华清、曾驱虎、蔡赞东、周云福承诺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美的 集团、 何享 健	其他承 诺	<p>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p>	2022 年 5 月 2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美的 集团	股份限 售承诺	<p>1、本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若前述锁定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p> <p>2、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本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将遵守上述锁定期安排。上述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本公司减持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p>	2023 年 6 月 2 日	2024 年 12 月 2 日	已履行完毕

			3、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12 月 13 日	-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p>1、利润分配形式</p> <p>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p> <p>2、现金分红条件</p> <p>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p> <p>（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p> <p>（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p> <p>（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p> <p>3、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p> <p>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4、股票股利</p> <p>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p> <p>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p>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	不适用					

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三方面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该规定适用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类别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计提的调整	营业成本	43,274,735.10	43,014,147.91	38,565,126.07	42,733,341.06
	销售费用		-43,014,147.91		-42,733,341.0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9 户，具体如下：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科陆光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CLOU ENERGY LLC	本期注销
科陆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河北丰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转让
东莞车电绿源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苏州科陆机电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本期转让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荣富、邓艳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郑荣富 1 年、邓艳红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 5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向大华所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其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鉴于上述情况并基于审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对审计服务的需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大华所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经履行选聘程序后，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20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科陆顺新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陆顺新机电”）与新疆建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西北分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集团建设工程	3,888.58	否	强制执行已终止	原告科陆顺新机电请求判令：1、二被告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共同向原告支付货款 3,478.62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09.96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2、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 已调解：1、经双方当事人核对确认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仍欠科陆顺新机电案涉货款 3,478.62 万元（含质保金），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同意支付科陆顺新机电逾期付款违约金 136.65 万元，合计 3,615.27 万元；2、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前支付科陆顺新机电 200 万元，2022 年 9 月 25 日前支付 600 万元，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	-	-

<p>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建工”）买卖合同纠纷</p>			<p>年 5 月每月 15 日前支付 300 万元，剩余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15.27 万元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付清；3、科陆顺新机电放弃主张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当事人调解后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4、如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给付金钱款，则科陆顺新机电有权就全案申请强制执行，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应承担的逾期付款违约金由 136.65 万元变为 273.31 万元；5、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给付货款后，科陆顺新机电应当配合开具相应的合规发票；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负担。</p> <p>双方于 2023 年 4 月签订执行还款协议书：1、两被告应于协议生效后 2 日内向原告付款 900 万元，作为 2023 年 2 月、3 月、4 月的分期应付款；2、原告收到 900 万元后，应向法院申请中止执行；3、两被告应于 2023 年 5 月至 9 月每月月底前向原告支付 300 万元，剩余货款 278.62 万元应于 2023 年 10 月底前向原告支付；4、逾期付款违约金 273.31 万元及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两被告应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向原告全部付清；5、如两被告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给付金钱，原告有权申请恢复强制执行。</p> <p>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已累计支付 1,700 万元，剩余款项科陆顺新机电已申请强制执行。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p>次执行程序。</p>	
<p>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绿源”）与东风特专（深圳）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特专”）、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十堰”）、东风特种汽车有限公司、湖北雷雨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p>	<p>5,690.51</p>	<p>否</p>	<p>执行程序中</p> <p>原告中电绿源请求判令：1、东风特专（深圳）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和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原告购买新能源汽车应获得的地方补贴款共计人民币 5,468.85 万元、赔偿原告逾期支付的损失 221.66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2、东风特种汽车有限公司、湖北雷雨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未实缴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范围内，对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在第 1 项诉讼请求中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五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p> <p>一审已判决：1、被告东风特专、东风十堰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电绿源支付地方补贴款 5,468.85 万元；2、驳回原告中电绿源的其他诉讼请求。</p> <p>东风特专、东风十堰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2、改判驳回中电绿源的全部诉讼请求；3、改判中电绿源承担本案所有的诉讼费，包括受理费、保全费等。</p> <p>二审已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执行程序中。</p>	<p>执行程序中</p>	<p>2023 年 2 月 14 日、2024 年 4 月 13 日、2024 年 11 月 15 日</p> <p>详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2024064）</p>
<p>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龙建筑”）与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1,108.21</p>	<p>否</p>	<p>二审程序中</p> <p>原告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请求判令：1、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019.96 万元并向原告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88.25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2、被告向原告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p> <p>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77.99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工程款 368.98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4 月 15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工程款 227.14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计算至 2022 年 11 月</p>	<p>不适用</p>	

				<p>29 日；以工程款 2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 156.74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10 月 21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p> <p>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支持国龙建筑全部诉请；2、本案诉讼费全部由公司承担。</p>		
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674.77	是	二审程序中	<p>原告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及工程费用 1,446.86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 227.91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5 月 4 日）；3、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p> <p>公司反诉请求：1、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294.78 万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担。</p> <p>一审已判决：1、被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工程款 1,025.82 万元及利息（以 1,025.82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0 月 6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2、驳回国龙建筑的其他诉讼请求；3、驳回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反诉请求。</p> <p>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第 1、2 项，改判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国龙建筑支付工程款及工程费用 1,446.86 万元、利息 227.91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5 月 4 日），及以欠付款项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至欠款付清之日止的后续利息；2、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案一审及二审全部诉讼费用。</p>	不适用	-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与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1,240.81	否	已结案	<p>原告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请求判令：1、被告继续履行《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一期 2*600MW 机组新建储能调频项目合同》。2、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 867.95 万元、2021-2022 年度项目保险费 9.71 万元、2022 年度等级保护费 3.6 万元，以及逾期支付款项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以 881.26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 3% 的标准从每笔费用的发票送达被告（包括被告拒收发票）之日起计算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9 月 1 日，为 5,702.38 万元）。3、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责任保险费用由被告承担。</p> <p>原告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将诉讼请求变更为：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共 1,391.94 万元，支付 2021-2023 年度代垫项目保险费 14.34 万元、2022-2023 年度代垫等级保护费 7.15 万元，以及逾期支付上述款项产生的违约金 5,702.38 万元（违约金以 1,413.44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 3% 的标准从每笔费用的发票送达被告（包括被告拒收发票）之日起计算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9 月 1 日）。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利益的损失，从合同解除次月即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5 月 31 日止，按照保底收益金额 55 万元/月，共计金额为 4,125 万元。3、判令被告立即搬离、拆除被告为调频储能项目的运营安装、建设、施工的所有设备及附属设施，归还原告提供的场地、水接口、电接口，恢复原状。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p>一审已判决：1、公司应当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支付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2021 年至 2023 年度代垫项目保险费、2022 年至 2023 年度代垫等级保护费、逾期支付款项产生</p>	-	<p>详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p>

				<p>的违约金补偿、建设期预期保底收益金额补偿合计 3,316.12 万元；2、公司应当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立即拆除、搬离其为《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一期 2*600MW 机组新建储能调频项目合同》项目的运营安装、建设、施工的所有设备及附属设施，向原告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归还提供的场地、水接口、电接口，并恢复原状；3、驳回原告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p>已支付完成，结案。</p>			
上海罗宾升国际货运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罗宾升”）与公司货运合同纠纷	1,254.64	否	已结案	<p>原告上海罗宾升国际货运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一期运费 650.32 万元，二期运费 542.99 万元以及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支付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为 40 万元）2、被告向原告返还投标保证金 10 万元；3、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申请费以及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险费暂合计 11.33 万元。</p> <p>公司反诉请求判令：1、罗宾升赔偿公司遭受的但未从保险公司处取得保险赔偿金的货物损失 52,114.90 美元，并承担因货物全损而遭受的利息损失；2、罗宾升赔偿公司因货损事故而支出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费用 9,752.05 美元，因货损事故而支出的搬运费和仓储费共 7,623 美元（暂计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因货损事故遭受的运费损失、保险费损失及支出的人工费共计 47.28 万元人民币，并承担相应利息损失；3、罗宾升赔偿公司因集装箱破损的修复费用 365.93 万智利比索（暂计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并承担相应利息损失；4、罗宾升承担本案财产保全申请费、案件受理费、保函费用，律师费等相关诉讼费用。</p> <p>已和解：1、对于本诉纠纷，公司一次性向罗宾升支付和解款 1,244.37 万元；2、对于反诉纠纷，罗宾升一次性向公司支付和解款 59.30 万元；3、双方同意和解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互不抵销，各自按照约定金额分别付款；4、本案本诉和反诉的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分别各自承担；5、双方一致同意，本诉和解款项、反诉和解款项分别由法院从公司、罗宾升被冻结款项中一次性划扣，法院足额划扣完毕后立即解除全部财产保全措施；6、任一方不履行和解协议书项下的义务，另一方均有权根据民事调解书确定的本诉和解款项或反诉和解款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p> <p>已支付完成，结案。</p>	-	2023 年 10 月 21 日	<p>详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p>
公司与段小广、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汇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异议之诉	1,652.05	是	一审程序中	<p>(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裁定如下：1、被告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段小广偿还借款本金 1,050 万元，截止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利息 344.85 万元及后期利息（以 1,05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按照 LPR 一年期 3.85% 的 4 倍即年利率 15.4% 计算利息至款清之日止）；2、被告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汇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上述的借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2023)皖 0123 执异 22 号裁定如下：1、追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案的被执行人；2、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定生效之日起向申请人段小广履行(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p> <p>公司请求判令：1、法院撤销(2023)皖 0123 执异 22 号裁定；2、不予追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案件的被执行人；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段小广承担。</p>	不适用	-	-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与山西	2,465.9	否	一审已判	<p>原告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请求判令：1、被告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向原告偿还欠款 2,445.78 万元；2、被</p>	-	-	-

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		决	<p>告支付已到期部分欠款违约金 20.17 万元（以 750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化百分之八的利率，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暂计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实际至欠款付清之日止）；3、被告支付剩余欠款资金占用费（以 1,695.78 万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起按同期一年期 LPR 至欠款付清之日止）；4、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p> <p>一审已判决：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欠款 2,445.78 万元、违约金（以 750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8% 计算）及剩余欠款资金占用费（以 1,695.78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3 月 2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 LPR 计算）。</p>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工程”）与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3,727.98	否	南海工程已申请财产保全，一审程序中	<p>原告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请求判令：1、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欠付的工程款 11,014.01 万元；2、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工程桩赶工费用 958.74 万元；3、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汇票及建信融通贴现费用 1,103.20 万元；4、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停工补偿费用 1,124.56 万元；5、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工期延误损失 5,107.62 万元；6、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截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止的违约金、利息 4,419.85 万元，并以欠付款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两倍标准支付自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至欠款全部付清之日止的后续违约金；7、南海工程对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8、公司承担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费用。</p> <p>公司反诉请求：1、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 531 万元；2、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因其延期竣工而产生的损失 15,959.31 万元；3、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质量等其他违约事项违约金共计 240.15 万元；4、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施工水电费 664.34 万元；5、南海工程向公司按案涉合同约定承担案涉工程质量问题的整改、保修义务；6、南海工程按案涉合同约定履行工程移交义务；7、南海工程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p>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26 日、2025 年 3 月 22 日	详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其他重要诉讼事项汇总	8,713.44	-	立案、审理或执行阶段	部分诉讼处于立案阶段、部分诉讼处于审理阶段、部分诉讼已于报告期内作出驳回、调解或判决。以上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正在执行中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431.51	0.93%	37,000	否	电汇/票据	-	2023年12月14日、2024年7月30日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0）、《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何倩嫦控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8.87	0.09%	-	-	电汇/票据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何剑锋控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650.57	0.63%	5,400	否	电汇/票据	-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徐腊平任董事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58	0.00%	30	否	电汇/票据	-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谢伟光任董事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80.69	0.11%	4,000	否	电汇/票据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及物业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58	0.01%	-	-	电汇/票据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0.42	0.02%	3,000	否	电汇/票据	-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资本集团控制的公司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	0.00%	250	否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858.29	0.42%	10,000	否	电汇/票据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何剑锋控股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290.71	0.52%	4,000	否	电汇/票据	-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何倩嫦控股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	0.00%	2,600	否	-	-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谢伟光任董事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7.31	0.06%	-	-	电汇/票据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提供租赁及物业服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5.91	0.01%	800	否	电汇/票据	-		

		务											2024041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谢伟光任董事	向关联方提供租赁及物业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8.99	0.00%	-	-	电汇/票据	-)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谢伟光任董事	向关联方提供其他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75	0.00%	-	-	电汇/票据	-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资本集团为持股 5% 以上股东	向关联方提供其他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04	0.00%	-	-	电汇/票据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美的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提供其他服务	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9.35	0.00%	-	-	电汇/票据	-		
合计				--	--	9,157.57	--	67,08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2024 年公司部分生产经营未按年初计划实施，导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小于预计金额。2、公司向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美的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租赁及物业服务，向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向美的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深圳资本集团提供服务事项在 2024 年初未预计，交易金额较小；其他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3、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在预计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美的商业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40,055	1,533.39	1,543.78	3.65%	1,533.39	40,044.61

保理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全资子公司	保理业务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备注：2023年5月，公司与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融资利率为4.5%，2024年1月利率下调至3.95%，2024年5月利率再次下调至3.65%。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4,500	0.25%	0	6,609.01	6,607.5	1.51

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通过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累计开具商业汇票66,000.00万元（商业汇票每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3,000.00万元），保证金比例10%。截至2024年末，上述商业汇票已结清。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的保理”）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4个月，融资费率不高于（含）6.5%/年，公司将以持有的权属凭证号为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53451号的光明产业园土地向美的保理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拟与美的保理合作供应链反向保理业务，公司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工程商拟将其持有的对公司的应收账款转让给美的保理，美的保理向公司光明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工程商提供保理融资服务，融资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24个月，融资费率不高于（含）6.5%/年，公司向美的保理承诺到期支付相关款项，同时将以持有的权属凭证号为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53451号的光明产业园土地向美的保理提供抵押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023年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坐落于深圳市光明区科陆智慧能源产业园（工业区）5B栋4-30层整租给深圳市光明新城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期限14年零7个月，租金（含税）合计13,485.6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0日	30,000	2017年11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次日起两年止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3,968.3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80,000	2024年07月10日	9,999.4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3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2023年12月14日	100,000	2024年08月09日	7,768.3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2023年12月14日		2024年8月30日	23,146.63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2023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30日	5,046.26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2023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30日	2,583.51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2024年12月14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6,408.8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9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0,544.2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6日	4,000	2023年03月17日	3,92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6日	13,600	2023年03月17日	12,2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3,000	2024年05月17日	1,180.39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8,000	2024年09月29日	2,961.7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2,000	2024年03月06日	1,501.55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5,000	2024年04月26日	4,305.98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6,000	2024年02月26日	3,731.94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2日	6,000	2024年08月0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6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551.7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73,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0,801.5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5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5,992.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63,6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1,345.8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2.9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77,203.7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56,386.0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33,589.82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4,300 万元借款已逾期。2020 年 12 月，公司与分宜县城西工业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宜支行就公司履行连带担保责任代偿借款本金和逾期利息有关事宜签订了《担保代偿协议书》。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根据上述《担保代偿协议书》已累计代偿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 28,483.37 万元，已全部代偿完毕。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有关基金投资事项

2015年-2016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累计出资1,400万元投资西藏国科鼎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其1.247%股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藏国科鼎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累计对外投资63家企业，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分红累计回收资金1,276.77万元。

为发展储能业务，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深能上银绿色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能上银基金”）。深能上银基金拟募集资金规模为人民币2,600万元，其中公司拟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980万元，占深能上银基金总规模的比例不超过76.15%。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深能上银基金各合伙人已完成实缴出资，深能上银基金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深能上银基金已向深圳市深能致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540万元，取得深圳市深能致诚科技有限公司99.61%股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894,284	15.71%						260,894,284	15.7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60,894,284	15.71%						260,894,284	15.7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52,467,541	15.20%						252,467,541	15.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426,743	0.51%						8,426,743	0.5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99,922,404	84.29%						1,399,922,404	84.29%
1、人民币普通股	1,399,922,404	84.29%						1,399,922,404	84.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60,816,688	100.00%						1,660,816,68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黄幼平	157,500	0	0	157,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郭伟	8,265,493	0	0	8,265,493	首发后限售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2017年3月23日）起三十六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尚未申请解除限售。
美的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52,467,541	0	0	252,467,541	首发后限售股	股份限售期为上市首日（2023年6月2日）起十八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尚未申请解除限售。
张树宏	3,750	0	0	3,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合计	260,894,284	0	0	260,894,2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2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22.79%	378,514,789	0.00	252,467,541	126,047,248	不适用	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 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8%	215,638,043	0.00	0	215,638,043	不适用	0
胡宏伟	境内自然人	1.84%	30,590,000	100,000	0	30,590,000	不适用	0
潘美红	境内自然人	0.97%	16,109,100	16,109,100	0	16,109,100	不适用	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72%	12,000,000	0.00	0	12,000,000	不适用	0
曾哲奇	境内自然人	0.62%	10,338,800	10,338,800	0	10,338,800	不适用	0
郭伟	境内自然人	0.50%	8,265,493	0.00	8,265,493	0	冻结	8,265,493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0.46%	7,660,180	1,660,091	0	7,660,18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0.44%	7,326,580	-14,839,411	0	7,326,580	不适用	0
翁少霞	境内自然人	0.31%	5,110,000	1,545,000	0	5,11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 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15,638,043	人民币普通股	215,638,043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047,248	人民币普通股	126,047,248					
胡宏伟	30,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90,000					
潘美红	16,1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09,10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曾哲奇	10,33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38,800					
林金坤	7,660,180	人民币普通股	7,660,1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26,580	人民币普通股	7,326,580					
翁少霞	5,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0,000					
甘晓娟	5,0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0,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 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1、股东胡宏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970,0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6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590,000 股；2、股东潘美红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6,109,100 股；3、股东曾哲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338,800 股；4、股东林金坤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000,091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660,089 股，实际合计持有 7,660,180 股；5、股东翁少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0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0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10,0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洪波	2000年04月07日	91440606722473344C	生产经营家用电器、电机及其零部件；中央空调、采暖设备、通风设备、热泵设备、照明设备、燃气设备、压缩机及相关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用空调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从事家用电器、家电原材料及零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加工业务（不设店铺，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规定办理）；信息技术服务；为企业提供投资顾问及管理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家电产品的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工业产品设计；酒店管理；广告代理；物业管理；企业所需的工程和技术研究、开发及其销售和推广；对金融业进行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万东医疗（600055.SH）、合康新能（300048.SZ） 参股：埃夫特（688165.SH）、奥比中光（688322.SH）、晶合集成（688249.SH）、有方科技（688159.SH）、巨一科技（688162.SH）、瑞德智能（301135.SZ）、博众精工（688097.SH）、豪鹏科技（001283.SZ）、英华特（301272.SZ）、正邦科技（002157.SZ）、傲基股份（02519.HK）、小米集团（01810.HK）、Soundhound AI（SOUN）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享健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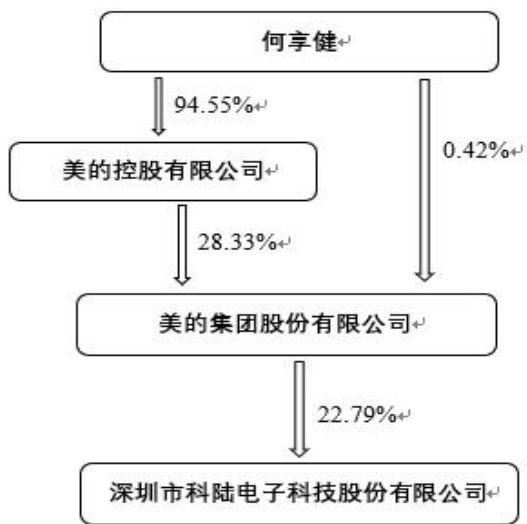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美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美的集团（000333.SZ）、科陆电子（002121.SZ）、合康新能（300048.SZ）、万东医疗（600055.SH）、美的置业（3990.HK）、库卡集团（KU2.DE）（2022 年已退市）、小天鹅（A：000418.SZ；B：200418）（2019 年已退市）、威灵控股（00382.HK）（2018 年已退市）。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胡国斌	2007 年 6 月 22 日	1,552,000 万元	投资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4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荣富、邓艳红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42 号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陆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陆电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陆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收入及附注五、(四十三)所示,2024 年度科陆电子公司合并营业收入 443,100.03 万元。科陆电子公司的业务种类较多,科陆电子公司综合评估相关合同和业务安排,识别合同中的各项履约义务,判断相关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收入是衡量科陆电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根据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在识别履约义务及确定是在某一时间段内还是某一时点完成履约义务涉及管理层判断,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测试与科陆电子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科陆电子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检查其主要条款,评价科陆电子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选取项目执行细节测试,核对业务合同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支持性文件和证据:核查出库单、发票及资金流水等,检查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发生; 4、选取项目样本进行重新计算,检查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准确; 5、在抽样的基础上,对年度销售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实施了替代测试程序; 6、选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记录,核对至相关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持续经营	
<p>科陆电子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93.29%,流动比率为 55.39%,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债务规模为 31.95 亿元。在行业竞争加剧、融资环境收紧以及公司高资产负债率的情况下,公司将面临偿债压力以及现金流压力。对此管理层已制定综合授信续签计划,积极开拓融资渠道、资产出售以及强化公司内部管控提高经营活动现金流</p>	<p>我们对于持续经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预测,评估其假设收入增长率、成本控制、融资计划的合理性;分析历史预测准确性,判断当前预测的可信度。 2、核查债务及偿债安排检查借款合同条款,确认是否存在交叉违约、加速还款等风险;获取并验证债务展期协议、新增授信函等文件,评估债务重组进展。

<p>等应对措施，但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因此我们将持续经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分析资产处置或融资计划的可行性 评估拟出售资产的市场价值及变现能力，聘请独立评估师对资产价值进行评估。</p> <p>4、获取管理层书面声明，确认其持续经营假设的合理性。</p>
-----------------------------------------------------------------------	------------------------------------------------------------------------------------------------

四、其他信息

科陆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科陆电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陆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陆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陆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陆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科陆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荣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艳红

中国·上海

2025 年 3 月 20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1,378,676.68	902,362,86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27.97	884,605.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045,232.49	91,792,409.74
应收账款	1,165,784,739.43	1,206,244,409.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038,351.99	52,361,740.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3,879,842.43	99,129,056.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8,207,936.75	880,052,831.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5,087,074.48	25,087,07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594,436.17	137,354,765.34
流动资产合计	3,747,046,018.39	3,395,269,757.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064,420.56	14,419,795.25
长期股权投资	320,722,290.85	383,104,713.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904,692.60	156,478,510.79
投资性房地产	127,223,796.25	134,846,563.15
固定资产	2,087,388,599.21	2,500,113,455.32
在建工程	58,595,793.90	62,251,742.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6,306.76
无形资产	439,368,535.51	510,278,442.4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3,322,469.26	73,322,469.26
长期待摊费用	60,302,507.17	70,534,02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833,966.35	578,025,56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69,674.85	30,572,24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57,696,746.51	4,514,393,838.13
资产总计	7,604,742,764.90	7,909,663,59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74,764,583.89	2,901,108,423.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03.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8,237,311.84	613,519,369.15
应付账款	1,544,500,884.79	1,244,366,798.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92,372,642.45	721,676,297.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0,027,811.69	148,523,133.90
应交税费	26,524,153.19	49,128,607.89
其他应付款	237,141,365.51	407,343,018.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1,325.6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846,111.11	70,231,289.32
其他流动负债	11,840,387.12	17,056,668.61
流动负债合计	6,765,255,251.59	6,172,969,409.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1,957,080.00	589,516,728.7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51,417.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6,235,973.44	104,642,496.89
递延收益	27,250,021.83	57,441,62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4,211.17	3,394,211.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6,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837,286.44	756,202,481.74
负债合计	7,094,092,538.03	6,929,171,891.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60,816,688.00	1,660,816,6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80,158,603.95	2,474,865,55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427,284.07	9,179,124.56
专项储备	909,121.58	964,079.13
盈余公积	134,505,883.55	134,505,88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03,622,950.07	-3,339,720,29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194,631.08	940,611,039.09
少数股东权益	11,455,595.79	39,880,66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650,226.87	980,491,70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04,742,764.90	7,909,663,595.54

法定代表人：伏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伟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苑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0,809,940.37	371,278,295.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6.00	884,605.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28,034.38	35,252,650.67
应收账款	1,811,988,114.64	2,177,823,022.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565,711.34	29,406,511.43
其他应收款	2,058,182,314.89	1,627,900,551.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83,970.00
存货	409,430,753.18	432,960,868.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519,565.09	381,578.95
流动资产合计	5,194,330,859.89	4,675,888,084.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064,420.56	14,419,795.25
长期股权投资	2,884,496,589.20	4,242,835,732.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041,378.03	115,216,163.14
投资性房地产	108,467,167.72	111,593,235.36
固定资产	1,415,209,210.80	1,570,965,807.79
在建工程	13,383,533.10	20,421,434.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7,120,641.43	338,536,658.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047,031.18	58,462,08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668,397.28	520,564,31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8,360.33	4,717,037.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70,936,729.63	6,997,732,261.89
资产总计	10,565,267,589.52	11,673,620,34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3,197,818.62	2,461,944,71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803.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83,590,170.63	605,763,630.02
应付账款	2,960,949,190.27	3,088,584,774.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0,542,958.52	643,039,417.76
应付职工薪酬	113,305,537.83	108,407,979.64
应交税费	8,616,509.03	20,161,861.87
其他应付款	1,278,870,723.84	2,152,979,850.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1,325.6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446,111.11	
其他流动负债	6,428,801.53	13,917,630.75
流动负债合计	8,585,947,821.38	9,094,815,662.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5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1,245,557.56	101,361,690.04
递延收益	2,336,544.86	1,664,74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6,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582,102.42	504,332,434.17
负债合计	8,739,529,923.80	9,599,148,096.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60,816,688.00	1,660,816,6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9,880,410.16	2,475,392,183.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505,883.55	134,505,883.55
未分配利润	-2,449,465,315.99	-2,196,242,505.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5,737,665.72	2,074,472,24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65,267,589.52	11,673,620,346.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31,000,255.66	4,199,965,152.46
其中：营业收入	4,431,000,255.66	4,199,965,152.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13,839,360.14	4,345,357,154.51
其中：营业成本	3,125,865,122.94	3,022,084,17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108,628.29	36,973,631.74
销售费用	353,729,526.66	390,447,778.35
管理费用	405,552,271.46	349,643,207.66
研发费用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财务费用	223,488,789.07	281,507,813.97
其中：利息费用	128,367,123.01	207,578,377.86
利息收入	21,630,403.09	24,442,262.75
加：其他收益	35,047,011.90	23,686,102.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158,101.37	-8,591,84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87,752.71	-1,935,888.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59,222.43	13,772,878.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428,726.18	-68,043,703.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366,340.84	-191,302,746.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21,574.55	-6,394,106.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2,082,908.85	-382,265,420.49
加：营业外收入	63,869,877.06	12,803,731.56
减：营业外支出	67,466,421.96	226,808,191.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679,453.75	-596,269,880.62
减：所得税费用	35,603,639.59	-62,220,437.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283,093.34	-534,049,443.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283,093.34	-534,049,443.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902,659.31	-528,612,123.26
2.少数股东损益	-27,380,434.03	-5,437,32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48,159.51	3,856,969.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48,159.51	3,856,969.1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48,159.51	3,856,969.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248,159.51	3,856,969.1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4,034,933.83	-530,192,47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654,499.80	-524,755,154.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80,434.03	-5,437,320.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93	-0.33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93	-0.33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伏拥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伟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苑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39,320,615.44	2,971,495,715.31
减：营业成本	2,318,185,572.13	2,282,544,028.51
税金及附加	9,926,046.11	14,482,046.64
销售费用	204,766,183.22	246,371,561.48
管理费用	285,652,063.85	234,765,223.60
研发费用	274,659,035.21	136,693,736.89
财务费用	86,896,412.67	216,361,944.50
其中：利息费用	89,313,566.63	168,357,324.83
利息收入	9,202,667.77	11,834,959.84
加：其他收益	20,364,147.62	11,090,660.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174,008.83	-19,462,965.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9,597.69	-1,681,467.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74,836.72	15,818,955.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15,947.55	-51,819,22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952,987.93	-94,884,759.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359.14	-29,127.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237,972.02	-299,009,283.65
加：营业外收入	40,008,870.69	12,900,961.06
减：营业外支出	50,061,187.50	207,075,554.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290,288.83	-493,183,877.38
减：所得税费用	17,932,521.51	-87,877,107.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222,810.34	-405,306,770.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222,810.34	-405,306,770.2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3,222,810.34	-405,306,770.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65,796,859.27	4,390,970,442.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002,137.58	161,318,530.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08,881.28	46,406,55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9,407,878.13	4,598,695,525.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6,265,872.25	2,940,256,244.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088,134.24	567,216,775.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190,711.28	168,254,36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494,919.78	448,665,98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039,637.55	4,124,393,36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368,240.58	474,302,15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85,703.60	8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09,160.97	2,790,636.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184,528.36	7,774,029.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26,015.90	38,060,087.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105,408.83	134,624,75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843,751.71	457,381,49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39,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843,751.71	547,820,99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1,657.12	-413,196,24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5,672,131.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39,400,000.00	6,082,644,123.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425,44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9,400,000.00	7,391,741,69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37,405,158.19	7,140,983,007.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914,009.40	267,801,752.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94,165.45	215,029,88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413,333.04	7,623,814,648.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013,333.04	-232,072,94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958,917.31	-14,329,131.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42,352.65	-185,296,16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729,699.51	738,025,86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387,346.86	552,729,699.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4,890,902.88	2,765,217,07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320,310.21	141,786,95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831,711.34	1,333,992,66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6,042,924.43	4,240,996,68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9,863,885.21	2,025,160,910.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693,946.66	307,649,040.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99,238.04	24,782,94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60,717.13	285,699,98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317,787.04	2,643,292,88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9,725,137.39	1,597,703,80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515,702.6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42,166.47	5,206,57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70,939.49	3,054,45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746,732.49	36,21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75,541.05	44,473,028.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469,988.26	344,597,940.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07,700.00	139,886,9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177,688.26	531,484,89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02,147.21	-487,011,86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815,672,131.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4,400,000.00	4,6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78,918,60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400,000.00	5,711,590,735.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9,133,713.80	6,712,549,765.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672,846.35	225,314,780.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50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1,306,560.15	6,937,864,54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6,906,560.15	-1,226,273,810.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7,833.26	-4,276,959.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74,263.29	-119,858,82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20,370.00	290,079,193.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94,633.29	170,220,370.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660, 816.68 8.00				2,474,86 5,554.61		9,179, 124.56	964,07 9.13	134,505, 883.55		- 3,339,72 0,290.76	940,61 1,039. 09	39,880 ,664.7 9	980,49 1,703. 8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660, 816.68 8.00				2,474,86 5,554.61		9,179, 124.56	964,07 9.13	134,505, 883.55		- 3,339,72 0,290.76	940,61 1,039. 09	39,880 ,664.7 9	980,49 1,703. 8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5,293,04 9.34		17,248 ,159.5 1	- 54,957 .55			- 463,902, 659.31	- 441,41 6,408. 01	- 28,425 ,069.0 0	- 469,84 1,477. 01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7,248 ,159.5 1				- 463,902, 659.31	- 446,65 4,499. 80	- 27,380 ,434.0 3	- 474,03 4,933. 83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5,293,04 9.34							5,293, 049.34	1,357, 861.03	6,650, 910.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93,049.34	5,293,049.34
4. 其他														1,357,861.03	1,357,861.03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2,496.00	2,402,496.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2,402,496.00	2,402,496.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54,957.55	54,957.55

1. 本期提取							129,332.04					129,332.04	129,332.04	
2. 本期使用							184,289.59					184,289.59	184,289.5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0,816.688.00			2,480,158,603.95		26,427,284.07	909,121.58	134,505,883.55		-3,803,622,950.07		499,194,631.08	11,455,595.79	510,650,226.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8,349,147.00				1,910,086,782.94		5,322,155.37	1,348,917.88	134,505,883.55		-2,811,108,167.50		648,504,719.24	45,385,289.25	693,890,00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8,349,147.00				1,910,086,782.94		5,322,155.37	1,348,917.88	134,505,883.55		-2,811,108,167.50		648,504,719.24	45,385,289.25	693,890,00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467,541.00				564,778,771.67		3,856,969.19	-384,838.75			-528,612,123.26		292,106,319.85	-5,504,624.46	286,601,69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6,969.19				-528,612,123.26		524,755,154.07	-5,437,320.04	530,192,47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467,541.00				564,778,771.67								817,246,312.67	-67,304.42	817,179,008.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2,467,541.00				560,291,742.								812,759,283.		812,759,283.

					89							89		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87,028.78							4,487,028.78		4,487,028.78
4. 其他													-67,304.42	-67,304.4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84.838.75				-384.838.75		-384.838.75
1. 本期提取								505,993.07				505,993.07		505,993.07
2. 本期使用								890,831.82				890,831.82		890,831.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1,660,816,688.00				2,474,865.55		9,179,124.56	964,079.13	134,505,883.			-3,339,1,039.	39,880,664.7	980,491,703.

额					4.61				55		720,290.76		09	9	88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0,816,688.00				2,475,392,183.77				134,505,883.55	-2,196,242,505.65		2,074,472,24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0,816,688.00				2,475,392,183.77				134,505,883.55	-2,196,242,505.65		2,074,472,24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88,226.39					-253,222,810.34		-248,734,583.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222,810.34		-253,222,81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88,226.39							4,488,226.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88,226.39							4,488,226.3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0,816,688.00				2,479,880,410.16				134,505,883.55	-2,449,465,315.99		1,825,737,665.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8,349,147.00				1,910,901,807.94				134,505,883.55	1,790,935,735.44	-	1,662,821,10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8,349, 147.00				1,910,901, 807.94				134,505, 883.55	1,790,935,735 .44	1,662,821,10 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252,467,5 41.00				564,490,3 75.83					- 405,306,770.2 1	411,651,146. 6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405,306,770.2 1	- 405,306,770. 21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52,467,5 41.00				564,490,3 75.83						816,957,916. 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52,467,5 41.00				560,291,7 42.89						812,759,283. 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198,632. 94						4,198,632.9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0,816,688.00			2,475,392,183.77				134,505,883.55	-	2,196,242,505.65		2,074,472,249.6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6 年 8 月由饶陆华、曾驱虎、严砺生共同设立的有限公司，2000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61223W，并于 2007 年 3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6,081.6688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6,081.6688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光侨路高科科技园第 1 栋 425，公司控股股东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享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收入的确认时点等。详见本附注十一、附注三十七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除外），企业也可以选择采用一般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即按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分别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

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12、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10.00	4.50~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00-10.00	18.00~3.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10.00	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10.00	18.00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15	5.00-10.00	6.00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平均年限摊销	受益期限
技术使用权	5-10 年	平均年限摊销	受益期限
软件	5 年	平均年限摊销	受益期限
商标注册费	5 年	平均年限摊销	受益期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高尔夫球会籍	20 年	平均年限摊销	受益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有四大业务板块，一是智能电网业务，二是储能业务，三是综合能源管理及服务业务，四是物业业务。智能电网业务和储能业务既有内销也有外销，综合能源管理及服务业务和物业业务只有内销。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智能电网业务

本公司智能电网业务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签收、验收或取得报关单或到港确认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①内销收入确认

对于需要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以货物移交时客户签收的回执单的签收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②外销收入确认

对于需要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依据合同销售模式以签收单、出口报关、到港确认单的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2) 储能业务

本公司储能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签收、验收或取得报关单或到港确认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①内销收入确认

对于需要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以货物移交时客户签收的回执单的签收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②外销收入确认

对于需要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提供安装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依据合同销售模式以签收单、出口报关、到港确认单的日期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3) 综合能源管理业务

本公司综合能源管理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取得结算单、对账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4) 物业业务

本公司综合能源管理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期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一）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计提的调整	营业成本	43,274,735.10	43,014,147.91	38,565,126.07	42,733,341.06
	销售费用		-43,014,147.91		-42,733,341.0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
	提供交通运输、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8.25%、22.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津贴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15%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5%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5%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15%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15%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8.25%
EGYPTIAN SMART METERS COMPANY(S.A.E)	22.5%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1) 出口退税

本公司从 2004 年开始直接出口销售增值税执行“免、抵、退”政策。

2) 软件行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1 年 10 月 14 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根据财税

[2011]100 号文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修订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称《税收征管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享受减至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① 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44204605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3 年（含 2023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②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2022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4 年（含 2024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③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编号为 GR2023510033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3 年（含 2023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④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子公司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4400326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3 年（含 2023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⑤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孙公司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3200329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3 年（含 2023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⑥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编号为 GR2024442072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4 年（含 2024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⑦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之子公司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编号为 GR2024442069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公司自 2024 年（含 2024 年）起连续 3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00	18,537.26
银行存款	526,372,235.71	552,711,162.25
其他货币资金	784,991,329.82	349,633,163.43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5,081.15	
合计	1,311,378,676.68	902,362,862.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2,910,843.79	177,312,556.3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5,279,199.68	200,555,704.39
履约和信用证保证金	183,735,024.20	18,498,739.92
定期存单		56,970,000.00
在途资金	1,747,184.76	
因诉讼冻结资金	44,229,921.18	73,608,719.12
合计	784,991,329.82	349,633,163.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727.97	884,605.76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6,426.00	3,007.20
远期外汇工具	23,301.97	881,598.56
合计	29,727.97	884,605.76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23,253.24	69,314,798.86
商业承兑票据	22,107,874.06	24,445,560.62
坏账准备	-1,085,894.81	-1,967,949.74
合计	48,045,232.49	91,792,409.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9,131,127.30	100.00%	1,085,894.81	2.21%	48,045,232.49	93,760,359.48	100.00%	1,967,949.74	2.10%	91,792,409.7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023,253.24	55.00%	0.00	0.00%	27,023,253.24	69,314,798.86	73.93%	699,468.69	1.01%	68,615,330.17
商业承兑汇票	22,107,874.06	45.00%	1,085,894.81	4.91%	21,021,979.25	24,445,560.62	26.07%	1,268,481.05	5.19%	23,177,079.57
合计	49,131,127.30	100.00%	1,085,894.81	2.21%	48,045,232.49	93,760,359.48	100.00%	1,967,949.74	2.10%	91,792,40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7,023,253.24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22,107,874.06	1,085,894.81	4.91%
合计	49,131,127.30	1,085,894.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699,468.69		699,468.69		
商业承兑汇票	1,268,481.05	1,085,894.81	1,268,481.05		1,085,894.81
合计	1,967,949.74	1,085,894.81	1,967,949.74		1,085,894.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730,892.29	29,535,024.85
商业承兑票据		14,475,902.35
合计	98,730,892.29	44,010,927.2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3,437,456.72	963,415,289.03
1至2年	194,787,374.23	241,273,811.29
2至3年	90,828,102.15	79,590,525.25
3年以上	579,896,189.41	545,913,037.99
3至4年	63,054,219.56	72,672,578.50
4至5年	67,837,708.42	33,093,188.64
5年以上	449,004,261.43	440,147,270.85

合计	1,828,949,122.51	1,830,192,663.56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812,112.80	10.82%	197,812,112.80	100.00%	0.00	128,287,648.86	7.01%	128,287,648.8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1,137,009.71	89.18%	465,352,270.28	28.53%	1,165,784,739.43	1,701,905,014.70	92.99%	495,660,604.78	29.12%	1,206,244,409.92
其中：										
账龄组合	1,631,137,009.71	89.18%	465,352,270.28	28.53%	1,165,784,739.43	1,701,905,014.70	92.99%	495,660,604.78	29.12%	1,206,244,409.92
合计	1,828,949,122.51	100.00%	663,164,383.08	36.26%	1,165,784,739.43	1,830,192,663.56	100.00%	623,948,253.64	34.09%	1,206,244,409.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绿色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4,307,042.34	74,307,042.34	74,307,042.34	74,307,042.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华道友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835,496.97	21,835,496.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泰超威(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329,700.00	16,329,700.00	16,329,700.00	16,329,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鄂尔多斯市华泰超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713,366.09	14,713,366.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平高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1,571,508.51	11,571,508.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4,090,819.40	4,090,81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分宜县陆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053,042.59	4,053,04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车多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817,100.00	3,817,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德州车多多新能源汽车			3,764,580.00	3,764,5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销售有限公司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2,575,700.00	2,575,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邦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73,504.22	1,773,504.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明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75,000.00	1,5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绛县双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499,444.43	1,499,444.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艾妮屹晟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240,000.00	1,240,000.00	1,234,179.62	1,234,179.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5,802,861.23	5,802,861.23	4,063,583.34	4,063,583.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8,287,648.86	128,287,648.86	197,812,112.80	197,812,1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63,402,756.72	29,102,539.92	3.02%
1 至 2 年	194,048,065.52	29,014,426.67	14.95%
2 至 3 年	68,697,631.56	24,133,388.34	35.13%
3 至 4 年	46,724,519.56	25,328,510.63	54.21%
4 至 5 年	31,989,519.23	31,498,887.60	98.47%
5 年以上	326,274,517.12	326,274,517.12	100.00%
合计	1,631,137,009.71	465,352,270.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287,648.86	74,613,763.44	1,165,144.65	3,924,154.85		197,812,1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660,604.78	53,200,965.99	73,420,700.73	5,564,339.17	-4,524,260.59	465,352,270.28
合计	623,948,253.64	127,814,729.43	74,585,845.38	9,488,494.02	-4,524,260.59	663,164,383.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488,494.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8,538,155.00		78,538,155.00	4.29%	2,371,113.93
第二名	74,307,042.34		74,307,042.34	4.06%	74,307,042.34
第三名	64,338,626.89		64,338,626.89	3.52%	21,402,190.54
第四名	61,081,121.52		61,081,121.52	3.34%	1,844,075.64
第五名	49,165,962.21		49,165,962.21	2.69%	5,485,772.52
合计	327,430,907.96		327,430,907.96	17.90%	105,410,194.9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										

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3,879,842.43	99,129,056.48
合计	123,879,842.43	99,129,056.4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68,258,043.17	862,910,796.27
股权转让款	145,050,763.00	151,768,836.33
保证金及押金	29,881,778.28	29,161,903.64
其他	3,734,225.64	665,924.15
备用金	147,168.25	968,064.23
合计	1,047,071,978.34	1,045,475,524.6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0,109,588.70	44,196,883.84
其中：6个月以内（含6个月）	40,851,235.21	28,744,808.82
6个月-1年以内（含1年）	79,258,353.49	15,452,075.02
1至2年	8,335,053.29	7,970,724.86
2至3年	2,425,463.39	70,693,796.00
3年以上	916,201,872.96	922,614,119.92
合计	1,047,071,978.34	1,045,475,524.6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4,461,317.62	84.47%	884,461,317.62	100.00%	0.00	884,461,317.62	84.60%	884,461,317.6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610,660.72	15.53%	38,730,818.29	23.82%	123,879,842.43	161,014,207.00	15.40%	61,885,150.52	38.43%	99,129,056.48
其中：										
无合同纠纷组合	150,915,472.10	14.41%	38,730,818.29	25.66%	112,184,653.81	151,144,097.97	14.46%	61,885,150.52	40.94%	89,258,947.45
特定款项	11,695,188	1.12%	0.00	0.00%	11,695,188	9,870,109.	0.94%	0.00	0.00%	9,870,109.

组合	.62				.62	03					03
合计	1,047,071,978.34	100.00%	923,192,135.91	88.17%	123,879,842.43	1,045,475,524.62	100.00%	946,346,468.14	90.52%	99,129,056.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核国缆新能源有限公司	391,321,500.00	391,321,500.00	391,321,500.00	391,32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张波	10,760,786.04	10,760,786.04	10,760,786.04	10,760,786.04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死海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2,472,100.00	2,472,100.00	2,472,100.00	2,472,1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脱佳鑫	311,160.95	311,160.95	311,160.95	311,160.95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四川华盛强航空地面设备有限公司	53,997.80	53,997.80	53,997.80	53,997.8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11,998.00	11,998.00	11,998.00	11,998.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计	884,461,317.62	884,461,317.62	884,461,317.62	884,461,317.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40,725,435.04	2,036,271.75	5.00%
6个月-1年以内(含1年)	67,688,965.04	3,384,448.25	5.00%
1-2年	8,335,053.29	833,505.33	10.00%
2-3年	2,413,465.39	724,039.62	30.00%
3年以上	31,752,553.34	31,752,553.34	100.00%
合计	150,915,472.10	38,730,818.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定款项组合	11,695,188.62	0.00	0.00%
合计	11,695,188.62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16,338.74	60,168,811.78	884,461,317.62	946,346,468.1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3,505.33	833,505.33		
本期计提	5,420,720.00	16,544,010.47		21,964,730.47
本期转回	882,833.41			882,833.41
本期核销		44,078,338.04		44,078,338.04
其他变动		-157,891.25		-157,891.2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20,720.00	33,310,098.29	884,461,317.62	923,192,135.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4,461,317.62					884,461,317.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85,150.52	21,964,730.47	882,833.41	44,078,338.04	-157,891.25	38,730,818.29
合计	946,346,468.14	21,964,730.47	882,833.41	44,078,338.04	-157,891.25	923,192,135.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44,078,338.0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91,321,500.00	3年以上	37.37%	391,321,5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344,967,924.83	3年以上	32.95%	344,967,924.83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134,561,850.00	3年以上	12.85%	134,561,850.00
第四名	资产转让款	67,600,000.00	6个月-1年以内(含1年)	6.46%	3,38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0,760,786.04	3年以上	1.03%	10,760,786.04
合计		949,212,060.87		90.66%	884,992,060.8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806,362.89	93.49%	50,909,192.32	97.23%
1至2年	3,311,852.04	5.09%	277,942.38	0.53%
2至3年	67,990.93	0.11%	140,671.95	0.27%
3年以上	852,146.13	1.31%	1,033,934.22	1.97%
合计	65,038,351.99		52,361,740.87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595,020.35	22.44
第二名	5,337,024.00	8.21
第三名	5,273,801.18	8.11
第四名	4,538,136.50	6.98
第五名	4,382,933.44	6.74
合计	34,126,915.47	52.4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498,295.09	8,735,223.02	92,763,072.07	112,573,178.19	15,382,309.76	97,190,868.43
在产品	152,493,941.29	1,594,664.55	150,899,276.74	270,878,341.72	7,418,618.55	263,459,723.17
库存商品	92,537,683.89	2,919,892.03	89,617,791.86	56,254,968.49	6,519,433.48	49,735,535.01
发出商品	191,806,751.99	7,128,059.55	184,678,692.44	154,440,200.91	7,771,494.67	146,668,706.24
工程施工	406,082,544.79	45,833,441.15	360,249,103.64	373,750,863.93	50,752,864.90	322,997,999.03
合计	944,419,217.05	66,211,280.30	878,207,936.75	967,897,553.24	87,844,721.36	880,052,831.8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382,309.76	3,749,152.11		10,396,238.85		8,735,223.02
在产品	7,418,618.55	827,430.60		6,651,384.60		1,594,664.55
库存商品	6,519,433.48	2,561,231.62		6,160,773.07		2,919,892.03
发出商品	7,771,494.67	3,019,049.91		3,662,485.03		7,128,059.55
工程施工	50,752,864.90	3,684,657.91		8,604,081.66		45,833,441.15
合计	87,844,721.36	13,841,522.15		35,474,963.21		66,211,280.3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087,074.48	0.00	25,087,074.48	34,287,267.20	0.00	2025 年度
合计	25,087,074.48	0.00	25,087,074.48	34,287,267.20	0.00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25,083,320.21	133,114,638.11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447,803.42	2,497,556.18
其他	4,063,312.54	1,742,571.05
合计	129,594,436.17	137,354,765.3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3,064,420.56		13,064,420.56	14,419,795.25		14,419,795.25	4.75%
合计	13,064,420.56		13,064,420.56	14,419,795.25		14,419,795.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0.00	44,047,191.89									0.00	44,047,191.89
小计	0.00	44,047,191.89									0.00	44,047,191.89
二、联营企业												
江苏兴盛诚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18,309.77	0.00			-1,841,989.80						1,476,319.97	0.00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0.00	26,481,001.49									0.00	0.00
广东科陆智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96,335.01	0.00			109,554.32						3,905,889.33	0.00
丰镇市联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3,275,643.41									0.00	3,275,643.41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13,696,706.19	24,859,543.74	13,696,706.19								0.00	0.00
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37,620.27	0.00			427,741.27						19,565,361.54	0.00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0,847,368.94	0.00	12,897,963.58		2,434,495.16						20,383,900.52	0.00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287,600,218.13	0.00			-12,209,398.64						275,390,819.49	0.00
浙江山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708,155.02	0.00			-24,708,155.02						0.00	0.00

科陆国达（内蒙古） 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3,012,58 8.13								0.00	3,012,58 8.13
小计	383,104, 713.33	57,628,7 76.77	26,594,6 69.77	- 35,787,752.71						320,722, 290.85	6,288,23 1.54
合计	383,104, 713.33	101,675, 968.66	26,594,6 69.77	- 35,787,752.71						320,722, 290.85	50,335,4 23.4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904,692.60	156,478,510.79
合计	104,904,692.60	156,478,510.79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167,245.08	14,390,116.08	186,557,361.16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2,167,245.08	14,390,116.08	186,557,361.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967,107.85	5,743,690.16	51,710,798.01

2.本期增加金额	3,828,212.49	211,019.84	4,039,232.33
(1) 计提或摊销	3,828,212.49	211,019.84	4,039,232.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9,795,320.34	5,954,710.00	55,750,030.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583,534.57		3,583,534.57
(1) 计提	3,583,534.57		3,583,534.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583,534.57		3,583,534.5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788,390.17	8,435,406.08	127,223,796.25
2.期初账面价值	126,200,137.23	8,646,425.92	134,846,563.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87,388,599.21	2,500,113,455.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87,388,599.21	2,500,113,455.3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44,235,788.26	665,755,259.45	350,815,763.91	146,025,382.62	3,506,832,194.24
2.本期增加金额	182,339,993.94	135,078,062.20	116,000.01	20,674,048.32	338,208,104.47
(1) 购置	3,440,727.98	27,571,356.18	110,353.99	10,517,158.65	41,639,596.80
(2) 在建工程转入	88,280,032.48	33,641,587.84		2,409,561.06	124,331,181.38
(3) 其他转入	90,619,233.48	73,865,118.18	5,646.02	7,747,328.61	172,237,326.29
3.本期减少金额	297,189,196.64	138,534,823.84	312,172,635.15	66,671,637.18	814,568,292.81
(1) 处置或报废	161,591,069.94	51,131,853.84	310,825,648.52	8,868,381.62	532,416,953.92
(2) 其他转出	135,598,126.70	87,402,970.00	1,346,986.63	57,803,255.56	282,151,338.89
4.期末余额	2,229,386,585.56	662,298,497.81	38,759,128.77	100,027,793.76	3,030,472,005.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2,023,486.29	164,710,483.79	233,118,910.28	96,641,876.08	716,494,756.44
2.本期增加金额	113,935,547.01	100,800,353.93	7,209,678.62	12,835,619.37	234,781,198.93
(1) 计提	90,517,735.32	27,047,259.80	7,207,730.75	7,437,833.55	132,210,559.42
(2) 其他转入	23,417,811.69	73,753,094.13	1,947.87	5,397,785.82	102,570,639.51
3.本期减少金额	63,460,716.85	37,715,044.96	214,032,657.26	48,276,362.94	363,484,782.01
(1) 处置或报废	12,956,344.23	14,970,221.63	214,030,709.39	7,538,065.18	249,495,340.43
(2) 其他转出	50,504,372.62	22,744,823.33	1,947.87	40,738,297.76	113,989,441.58
4.期末余额	272,498,316.45	227,795,792.76	26,295,931.64	61,201,132.51	587,791,173.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516,293.69	173,376,112.24	95,855,439.73	8,476,136.82	290,223,982.48
2.本期增加金额	193,116,378.42	31,153,164.73		517,291.77	224,786,834.92
(1) 计提	176,345,934.56	31,041,140.68		494,393.08	207,881,468.32
(2) 其他转入	16,770,443.86	112,024.05		22,898.69	16,905,366.60
3.本期减少金额	21,208,496.02	44,876,873.70	88,800,024.36	4,833,189.99	159,718,584.07
(1) 处置或报废	5,097,814.25	34,375,859.47	88,800,024.36	495,363.44	128,769,061.52
(2) 其他转出	16,110,681.77	10,501,014.23		4,337,826.55	30,949,522.55
4.期末余额	184,424,176.09	159,652,403.27	7,055,415.37	4,160,238.60	355,292,233.3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2,464,093.02	274,850,301.78	5,407,781.76	34,666,422.65	2,087,388,599.21
2.期初账面价值	2,109,696,008.28	327,668,663.42	21,841,413.90	40,907,369.72	2,500,113,455.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595,793.90	62,251,742.11
合计	58,595,793.90	62,251,742.1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单相电能表产品线项目				20,421,434.07		20,421,434.07
三相表自动化线项目	11,797,338.41		11,797,338.41			

云南江川翠峰项目	54,351,479.99	54,351,479.99		54,351,479.99	54,351,479.99	
宜春科陆储能基地一期扩建项目				34,744,292.18		34,744,292.18
液冷自动化产线	21,035,779.82		21,035,779.82			
液冷模组 PACK 半自动化线	16,133,628.32		16,133,628.32			
佛山储能基地	10,872,651.92	6,396,297.97	4,476,353.95	4,240,098.41		4,240,098.41
综合能源平台	1,994,319.14		1,994,319.14	1,635,867.83		1,635,867.83
其他	3,158,374.26		3,158,374.26	1,210,049.62		1,210,049.62
合计	119,343,571.86	60,747,777.96	58,595,793.90	116,603,222.10	54,351,479.99	62,251,742.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宜春科陆储能基地一期扩建项目	49,040,000.00	34,744,292.18	15,352,666.24	50,096,958.42		0.00	102.16%	100.00	0.00	0.0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9,040,000.00	34,744,292.18	15,352,666.24	50,096,958.42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29,947.44	2,429,947.4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257,141.11	257,141.11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57,141.11	257,141.11
4.期末余额	2,172,806.33	2,172,806.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83,640.68	1,983,640.68
2.本期增加金额	189,165.65	189,165.65
(1) 计提	189,165.65	189,165.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72,806.33	2,172,806.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期初账面价值	446,306.76	446,306.7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技术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5,935,785.19	13,363,566.25	39,939,005.72	669,238,357.16
2.本期增加金额			4,180,074.03	4,180,074.03
(1) 购置			4,180,074.03	4,180,074.0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059,579.56		6,670,686.45	10,730,266.01
(1) 处置	4,059,579.56		6,670,686.45	10,730,266.01
4.期末余额	611,876,205.63	13,363,566.25	37,448,393.30	662,688,165.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3,124,076.57	12,338,764.23	32,472,271.85	157,935,112.65
2.本期增加金额	18,449,866.42		6,179,420.65	24,629,287.07
(1) 计提	18,449,866.42		6,179,420.65	24,629,287.07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981,065.09		6,629,375.90	7,610,440.99
(1) 处置	981,065.09		6,629,375.90	7,610,440.99
4.期末余额	130,592,877.90	12,338,764.23	32,022,316.60	174,953,958.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24,802.02		1,024,802.02
2.本期增加金额	47,340,868.92			47,340,868.92
(1) 计提	47,340,868.92			47,340,868.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340,868.92	1,024,802.02		48,365,670.9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3,942,458.81		5,426,076.70	439,368,535.51
2.期初账面价值	502,811,708.62		7,466,733.87	510,278,442.4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2,978,821.03					12,978,821.03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63,182.82					2,963,182.82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22,504,108.61					22,504,108.61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46,476,789.09					46,476,789.09
EGYPTIANSMARTMETERSCOMPANY(S.A.E)	10,903,676.32					10,903,676.32
合计	95,826,577.87					95,826,577.8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22,504,108.61					22,504,108.61
合计	22,504,108.61					22,504,108.6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0,065,050.17	1,351,733.93	11,774,164.05	1,086,348.30	48,556,271.75
土地租赁费	6,124,053.14	897,017.48	21,065.04	6,124,053.14	875,952.44
孔雀河储能变流器		382,931.67	106,015.75		276,915.92
330KV 聚明变电站	897,017.48	8,902,793.06	811,367.88	897,017.48	8,091,425.18
软件		2,935,062.61	433,120.73		2,501,941.88
场地租赁费	3,447,904.50		150,094.14	3,297,810.36	0.00
合计	70,534,025.29	14,469,538.75	13,295,827.59	11,405,229.28	60,302,507.1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6,225,911.67	186,239,067.02	1,244,448,070.70	201,148,688.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821,760.71	1,323,264.11	31,317,677.00	4,697,651.55
可抵扣亏损	2,327,215,052.71	349,082,257.91	2,342,484,026.46	356,974,972.19
预计负债	101,262,515.49	15,189,377.31	101,361,690.04	15,204,253.51
合计	3,653,525,240.58	551,833,966.35	3,719,611,464.20	578,025,566.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628,074.48	3,394,211.17	22,628,074.48	3,394,211.17
合计	22,628,074.48	3,394,211.17	22,628,074.48	3,394,211.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833,966.35	578,025,56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4,211.17	3,394,211.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12,239,838.08	772,463,979.28
资产减值准备	952,168,888.10	885,815,813.57
其他	82,223,479.78	
合计	1,646,632,205.96	1,658,279,792.8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7,179,425.83		7,179,425.83	8,596,765.26		8,596,765.26
预付设备款	1,459,189.02		1,459,189.02	2,144,422.94		2,144,422.94
融资租赁保证金				7,500,000.00		7,500,000.00
车辆补贴款	100,991,266.00	88,660,206.00	12,331,060.00	100,991,266.00	88,660,206.00	12,331,060.00
合计	109,629,880.85	88,660,206.00	20,969,674.85	119,232,454.20	88,660,206.00	30,572,248.20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784,991,329.82	784,991,329.82	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开证保证金及押汇保证金等	349,633,163.43	349,633,163.43	冻结、保证金、定期存款
应收票据	44,010,927.20	44,010,927.20	票据质押开票、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215,476,506.10	215,476,506.10	抵押借款	422,453,193.61	365,732,144.85	抵押借款、售后租回
无形资产	51,512,688.78	51,512,688.78	抵押借款	52,766,242.58	52,766,242.58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6,894,146.20	106,894,146.20	抵押借款	110,020,213.80	110,020,213.80	抵押借款
合计	1,202,885,598.10	1,202,885,598.10		934,872,813.42	878,151,764.6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1,653,248,360.29	2,517,098,894.44
票据贴现	1,121,516,223.60	384,009,528.58
合计	2,774,764,583.89	2,901,108,423.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与质押借款相关的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三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期末与保证借款相关的保证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五）“关联担保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03.00
其中：		
合计		15,803.00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7,079,840.04	81,093,542.00
银行承兑汇票	651,157,471.80	532,425,827.15
合计	698,237,311.84	613,519,369.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16,102,319.33	283,933,224.76
应付设备款	40,122,215.74	18,420,741.72
应付材料款	1,288,276,349.72	942,012,832.39
合计	1,544,500,884.79	1,244,366,798.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91,325.61

其他应付款	237,141,365.51	407,251,692.98
合计	237,141,365.51	407,343,018.5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1,325.61
合计		91,325.6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30,476,969.13	37,290,580.14
应付运输和保险费	3,981,694.71	23,549,759.51
员工往来款	273,840.32	279,160.39
往来款	186,556,469.35	305,013,900.92
应付股权收购款	1,100,000.00	1,100,000.00
担保赔偿		39,683,713.80
其他	14,752,392.00	334,578.22
合计	237,141,365.51	407,251,692.9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款	892,372,642.45	721,676,297.57
合计	892,372,642.45	721,676,297.5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5,383,711.57	718,123,625.86	692,820,060.69	150,687,276.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328,647.23	36,328,647.23	
三、辞退福利	23,139,422.33	33,468,506.95	47,267,394.33	9,340,534.95
合计	148,523,133.90	787,920,780.04	776,416,102.25	160,027,811.6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383,711.57	671,128,481.31	645,825,156.94	150,687,035.94
2、职工福利费		11,655,596.88	11,655,596.88	

3、社会保险费		15,939,517.85	15,939,517.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00,707.41	14,200,707.41	
工伤保险费		975,961.87	975,961.87	
生育保险费		762,848.57	762,848.57	
4、住房公积金		19,271,259.04	19,271,259.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770.78	128,529.98	240.80
合计	125,383,711.57	718,123,625.86	692,820,060.69	150,687,276.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769,527.59	34,769,527.59	
2、失业保险费		1,559,119.64	1,559,119.64	
合计		36,328,647.23	36,328,647.23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939,767.35	30,471,486.58
企业所得税	3,850,982.95	4,286,966.39
个人所得税	5,579,660.83	7,055,742.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402.55	3,363,136.90
房产税	905,202.05	987,668.79
教育费附加	227,031.71	2,459,356.03
土地使用税	245,559.91	269,420.48
印花税	449,545.84	234,830.55
合计	26,524,153.19	49,128,607.89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9,846,111.11	50,633,620.5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597,668.82
合计	419,846,111.11	70,231,289.3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840,387.12	17,056,668.61
合计	11,840,387.12	17,056,668.6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6,861,120.5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561,803,191.11	593,289,228.7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9,846,111.11	50,633,620.50
合计	141,957,080.00	589,516,728.7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51,417.28
合计		451,417.2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5,078,969.43	30,722,510.98	预计诉讼赔偿款
产品质量保证	86,288,883.01	43,014,147.91	计提售后服务费用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5,679,956.39		计提亏损合同
延期交付赔偿	5,560,516.80	27,905,838.00	计提延期交付赔偿
质量赔偿及罚款	13,627,647.81		计提质量赔偿及罚款
保底收益补偿		3,000,000.00	计提保底收益补偿
合计	156,235,973.44	104,642,496.8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441,627.67	10,680,000.00	40,871,605.84	27,250,021.83	
合计	57,441,627.67	10,680,000.00	40,871,605.84	27,250,021.83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756,000.00
合计		756,00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60,816,688.00						1,660,816,688.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70,378,525.83			2,470,378,525.83
其他资本公积	4,487,028.78	5,293,049.34		9,780,078.12
合计	2,474,865,554.61	5,293,049.34		2,480,158,603.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79,124.56	17,248,159.51				17,248,159.51		26,427,284.0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79,124.56	17,248,159.51				17,248,159.51		26,427,284.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79,124.56	17,248,159.51				17,248,159.51		26,427,284.0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64,079.13	129,332.04	184,289.59	909,121.58
合计	964,079.13	129,332.04	184,289.59	909,121.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505,883.55			134,505,883.55
合计	134,505,883.55			134,505,883.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9,720,290.76	-2,811,108,167.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9,720,290.76	-2,811,108,167.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3,902,659.31	-528,612,123.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3,622,950.07	-3,339,720,290.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19,273,705.69	3,117,527,084.49	4,182,169,631.04	3,007,027,705.73
其他业务	11,726,549.97	8,338,038.45	17,795,521.42	15,056,469.74
合计	4,431,000,255.66	3,125,865,122.94	4,199,965,152.46	3,022,084,175.4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431,000,255.66	4,199,965,152.46	主营业务、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726,549.97	17,795,521.42	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1,726,549.97	17,795,521.42	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726,549.97	17,795,521.42	销售材料及废料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不适用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419,273,705.69	4,182,169,631.04	主营业务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智能电网		储能		综合能源管理及服务		物业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	2,864,61	1,940,15	1,456,17	1,108,15	51,790,3	54,314,7			11,726	8,338,	4,384,311,	3,110,970

转让	7,723.62	9,296.27	6,741.67	8,488.10	60.07	82.72			,549.97	038.46	375.33	,605.5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6,688,880.33	14,894,517.39			46,688,880.33	14,894,517.39
合计	2,864,617,723.62	1,940,159,296.27	1,456,176,741.67	1,108,158,488.10	51,790,360.07	54,314,782.72	46,688,880.33	14,894,517.39	11,726,549.97	8,338,038.46	4,431,000,255.66	3,125,865,122.9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72,605.81	12,728,727.67
教育费附加	4,393,933.79	9,469,228.11
房产税	8,146,501.57	6,754,621.21
土地使用税	2,752,487.28	1,868,819.33
车船使用税	1,602.06	37,614.92
印花税	5,283,651.99	6,114,620.50
土地增值税	1,657,845.79	
合计	28,108,628.29	36,973,631.74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及福利费	208,473,816.13	191,547,231.88
折旧及摊销费	90,791,223.07	75,480,826.85
咨询服务费	43,668,575.39	36,504,033.26
差旅费	7,855,242.80	7,248,936.06
保险费	6,473,647.90	2,319,043.96
办公及培训费	5,749,784.52	7,555,271.51
业务招待费	5,553,052.41	6,907,585.42

股权激励	4,581,860.63	4,396,677.16
租赁费	4,219,971.72	4,302,352.74
水电费	3,729,854.27	1,987,292.19
维修维护费	2,488,256.22	4,635,178.37
车辆使用费	1,079,345.89	952,739.87
检测费	1,374,667.49	850,719.01
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1,088,338.29	1,012,223.92
广告宣传费	68,907.00	348,901.69
其他	18,355,727.73	3,594,193.77
合计	405,552,271.46	349,643,207.66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及福利费	148,699,293.22	140,813,416.44
咨询服务费	108,232,251.60	135,559,815.84
差旅费	25,462,376.24	32,523,412.23
业务招待费	25,447,336.52	27,118,790.21
车辆使用费	3,986,579.36	3,010,861.52
广告宣传费	11,393,757.37	8,595,580.83
保险费	7,198,338.46	8,289,817.55
维修维护费	5,187,874.21	1,220,178.93
租赁费	3,710,555.07	4,779,531.93
办公费	3,513,656.92	4,251,298.50
检测费	1,721,145.39	9,048,235.80
折旧及摊销费	832,310.36	1,033,376.04
水电费	409,090.33	457,524.65
其他	7,934,961.61	13,745,937.88
合计	353,729,526.66	390,447,778.3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及福利费	267,901,480.59	181,945,184.65
直接投入	24,361,054.17	18,697,904.81
检测费	27,522,778.33	22,260,119.33
差旅费	15,976,422.70	11,756,427.20
折旧及摊销费	11,787,538.88	6,632,542.49
咨询服务费	9,272,326.49	3,891,596.64

办公费	2,233,673.85	2,318,724.03
水电费	1,783,439.58	1,825,437.00
业务招待费	1,520,101.98	1,286,126.81
车辆使用费	634,985.15	118,635.62
租赁费	488,952.37	1,001,284.23
维修维护费	447,545.57	287,479.66
其他	13,164,722.06	12,679,084.85
合计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8,367,123.01	207,578,377.86
减：利息收入	-21,630,403.09	-24,442,262.75
汇兑损益	102,726,610.34	88,474,044.44
手续费	14,025,458.81	9,897,654.42
合计	223,488,789.07	281,507,813.97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536,496.30	21,128,899.62
进项税加计抵减	14,510,515.60	2,557,202.77
合计	35,047,011.90	23,686,102.39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金	3,009,365.13		与资产相关
昆山市淀山湖镇招商服务中心基础设施补贴款	75,200.04	75,200.04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款	263,644.56	263,644.56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设施补助	2,182,438.20	4,344,391.60	与资产相关
南昌市财政局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和奖励资金	29,690.72	59,381.55	与资产相关
基于锂电储能技术的虚拟电厂关键技术研究	490,766.54	487,804.88	与资产相关
水系电池系统的设计集成失效分析与寿命预测	327,432.73	114,117.65	与资产相关
本征安全、宽温域水系金属离子储能电池项目	3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奖补配	71,840.48	71,840.47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30,968.04	30,968.04	与资产相关
宜春生产基地土地奖励金	52,243.35	-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收入	958,242.90	3,562,565.19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光明区财政局 2023 年经济发专项资金补助	274,5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 2022 年 1-6 月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出口信用保证资助 2022 年 7-12 月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项目补助	6,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09 享受重点群体税收优惠	677,950.00		与收益相关
光明区商务局汇入 2022 年出口信用保险	640,479.6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补助-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387,5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 2023 年上半年促进规上工业接续平稳运行资助项目款（重点企业）	1,169,8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研发投入支持计划款项	439,300.00		与收益相关
管委会鼓励企业做大做强奖励资金	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2024 年省级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补助款	307,7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127,434.01	1,680,178.11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光明区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703,346.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二季度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技术创新项目扶持计划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资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四批科研项目经费补贴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电动汽车集成一体化控制器关键技术研发		66,666.68	与资产相关
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局 2023 年上半年稳增加资助		1,60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二季度工业企业扩产增效奖励项目		5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拨款		323,3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款		366,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智能配电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633,333.32	与资产相关
梯次利用动力电池快速分选及重组技术研究		549,081.66	与资产相关
退役动力电池电芯和模块的健康状态和残值评估技术研究		366,298.33	与资产相关
退役动力电池电芯和模块的健康状态和残值评估技术研究院		47,648.34	与资产相关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设备项目补助		384,233.2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电动汽车双面水冷多合一电机控制器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536,496.30	21,128,899.62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5,417.44	961,371.9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78,836.24	961,371.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683,804.99	12,811,506.09
合计	-54,759,222.43	13,772,878.06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87,752.71	-1,935,888.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81,990.41	2,682,824.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0,288.05	
债务重组收益		-12,197,779.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68,114.54	2,859,000.5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87.80	
其他	151.36	
合计	-32,158,101.37	-8,591,842.75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82,054.93	-1,377,087.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228,884.05	-67,641,491.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081,897.06	974,875.35
合计	-73,428,726.18	-68,043,703.11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169,109.24	-92,019,640.65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8,252,107.14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583,534.5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7,876,530.14	-38,509,989.10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396,297.97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7,340,868.92	
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21,010.00
合计	-272,366,340.84	-191,302,746.89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	28,421,574.55	-6,394,106.1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7,773,957.83		17,773,957.83
无需支付的款项	12,626,856.00	10,378,288.43	12,626,856.00
赔偿款	31,004,589.26	523,909.80	31,004,589.26
罚款收入	76,100.00		76,100.00
其他	2,388,373.97	1,901,533.33	2,388,373.97
合计	63,869,877.06	12,803,731.56	63,869,877.06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760.00	40,000.00	51,760.00
罚款支出（及违约金）	1,001,259.33	1,633,352.09	1,001,259.33
诉讼及赔偿支出	50,198,544.64	188,829,751.96	50,198,544.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569,474.53	16,135,401.05	2,569,474.53
担保损失		4,506,213.80	
其他	13,645,383.46	15,663,472.79	13,645,383.46
合计	67,466,421.96	226,808,191.69	67,466,421.9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89,579.58	9,936,687.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14,060.01	-72,157,124.41
合计	35,603,639.59	-62,220,437.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5,679,453.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351,918.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93,475.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57,179.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94,639.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99,926.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20,548.0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611,639.55
研发费用和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46,093,803.35
所得税费用	35,603,639.5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630,403.09	24,442,262.75
政府拨款	39,163,422.11	15,882,620.07
其他往来收现	17,815,056.08	6,081,669.02
合计	78,608,881.28	46,406,551.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保证金	238,812,053.76	89,625,661.06
付现费用	420,682,866.02	359,040,319.35
合计	659,494,919.78	448,665,980.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转让认购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东股份款项		33,469,500.00
购买定期存款		56,970,000.00
合计		90,439,5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保证金		470,270,381.81
诉讼解冻资金		23,155,062.62
合计		493,425,444.4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租金	14,594,165.45	37,312,846.33
支付的融资保证金	357,500,000.00	177,717,042.44
合计	372,094,165.45	215,029,888.7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283,093.34	-534,049,44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5,795,067.02	259,346,45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210,559.42	123,153,170.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9,165.65	4,969,495.25
无形资产摊销	24,629,287.07	19,383,086.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95,827.59	21,187,04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21,574.55	6,394,106.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9,474.53	16,135,401.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59,222.43	-13,772,878.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134,816.04	193,249,24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58,101.37	8,591,84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91,599.83	-69,269,38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7,738.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78,336.19	186,678,710.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17,985.60	194,498,145.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1,343,465.73	60,694,906.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368,240.58	474,302,158.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6,387,346.86	552,729,699.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2,729,699.51	738,025,86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42,352.65	-185,296,162.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746,732.49
其中：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746,732.4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545,576.59
其中：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729,892.38
永修县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14,416.19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1,268.0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824,860.00
其中：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3,000,000.00
哈密市锦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3,824,86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26,015.9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6,387,346.86	552,729,699.51
其中：库存现金	30.00	18,53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6,387,316.86	552,711,162.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387,346.86	552,729,699.5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4,342,516.50
其中：美元	23,048,231.13	7.1884	165,679,904.65
欧元	311,589.10	7.5257	2,344,926.09
港币	1,660.15	0.9260	1,537.30
埃及镑	100,644,395.33	0.1436	14,452,535.17
尼泊尔卢比	35,497,396.08	0.0525	1,863,613.29
应收账款			36,412,347.38
其中：美元	4,015,071.69	7.1884	28,861,941.34
欧元			
港币			
埃及镑	52,587,445.54	0.1436	7,550,406.04
应付账款			52,869,533.89
其中：美元	1,898,877.25	7.1884	13,649,889.22
埃及镑	273,158,942.35	0.1436	39,219,644.67
其他应付款			116,492.42
其中：埃及镑	811,352.21	0.1436	116,492.4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物业收入	46,688,880.33	0.00
合计	46,688,880.33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合计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7,095,021.72	264,700,547.32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无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期无发生反向购买情况。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
-------	--------------	--------------	------------	----------	--------------	----------------------	------------	------------	------------	------------	-----------------	-----------------

			方式			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 差额	权的 比例	务报 表层 面剩 余股 权的 账面 价值	务报 表层 面剩 余股 权的 公允 价值	剩余 股权 产生 的利 得或 损失	剩余股 权公允 价值的 确定方 法及主 要假设	合收益 转入投 资损益 或留存 收益的 金额
新疆科陆光润电 子科技有限公司		57.00%	注销	2024年 01月	工商注 销							
CLOU ENERGY LLC		100.00 %	注销	2024年 02月	工商注 销							
科陆国际控股 (香港)有限公 司		100.00 %	注销	2024年 03月	工商注 销							
河北丰隆光伏发 电有限公司		100.00 %	注销	2024年 05月	工商注 销							
南昌科陆公交新 能源有限责任公 司	18,900,0 00.00	18.92%	转让	2024年 07月	控制权 转移	- 6,008,310. 89						
永修县科陆公交 新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 %	转让	2024年 07月	控制权 转移							
苏州科陆机电设 备进出口有限公 司		100.00 %	注销	2024年 12月	工商注 销							
深圳市陆润能源 有限公司	500,000. 00	100.00 %	转让	2024年 12月	控制权 转移	-11,593.15						
东莞车电绿源新 能源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 %	注销	2024年 12月	工商注 销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454,671,300.00	南昌	南昌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8,090,000.00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	65.0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科泰商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商业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金融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光伏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76,110,2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售电	100.00%		投资设立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技术服务、工程项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智慧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95.5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成都	成都	电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00	成都	成都	工程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10 万港币/1.29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进口采购	100.00%		投资设立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宜春	宜春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玉门	玉门	风光储项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物业	100.00%		投资设立
EGYPTIAN SMART METERS COMPANY(S.A.E)	2,500 万埃及镑	埃及	埃及	电气产品		60.00%	投资设立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佛山	佛山	电气产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		100.00%	非同一控

限公司				运营			制下合并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苏州	苏州	电气产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托克逊县东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5,000,000.00	托克逊	托克逊	光伏项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科陆顺新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佛山	佛山	电气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佛山市顺德区顺又捷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佛山	佛山	商业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新能源汽车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湖南	湖南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投资设立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天津	天津	新能源汽车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万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北	河北	光伏项目	60.00%		投资设立
江苏科陆创响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江苏	江苏	新能源汽车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100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佛山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佛山	佛山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4.92%	5,726,763.52	2,402,496.00	75,189,139.29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4.50%	929,404.01		-10,744,499.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793,050,822.33	325,873,404.67	1,118,924,227.00	752,778,414.87	150,827,543.84	903,605,958.71	1,023,167,168.46	332,892,117.72	1,356,059,286.18	988,245,483.20	162,015,201.13	1,150,260,684.33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58,102,860.12	15,004,392.21	73,107,252.33	383,668,794.07	596,588.03	384,265,382.10	193,792,843.15	70,687,321.78	264,480,164.93	575,302,975.73	20,809,910.99	596,112,886.7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830,812,326.48	16,121,514.19	16,121,514.19	46,938,273.07	746,369,529.75	22,915,392.37	22,915,392.37	104,971,440.87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6,058,241.96	20,529,549.57	20,529,549.57	-26,767,106.48	31,950,106.48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兴盛诚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新能源汽车充电技术	42.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芯片制造	2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充电桩及运营	28.64%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储能电池	48.94%		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东科陆智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技术开发	2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丰镇市联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技术开发	3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新能源汽车运营		6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新能源		3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浙江山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投资		30.00%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19,820,349.72	636,582,413.41
非流动资产	137,863,274.49	113,212,399.84
资产合计	757,683,624.21	749,794,813.25
流动负债	417,441,508.27	482,690,461.63
非流动负债	84,540,515.11	16,683,950.78
负债合计	501,982,023.38	499,374,412.41
少数股东权益	-105,830.28	-7,896.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5,807,431.11	250,428,297.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255,062.43	74,702,761.13

调整事项		
--商誉	188,820,465.29	212,897,457.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2,075,527.72	287,600,218.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2,404,645.99	664,038,189.18
净利润	-42,630,581.85	4,130,801.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630,581.85	4,130,801.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00,991,266.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7,441,627.67	10,680,000.00	17,773,957.83	6,563,589.79	-16,534,058.22	27,250,021.83	与资产相关

注：本期其他变动减少 16,534,058.22 元系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后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补贴减少。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27,250,021.83	24,337,547.62	21,812,871.51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成本
合计	27,250,021.83	24,337,547.62	21,812,871.51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成本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 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3,972,906.51	13,972,906.51	12,454,289.30
合计	13,972,906.51	13,972,906.51	12,454,289.3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5）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49,131,127.30	1,085,894.81
应收账款	1,828,949,122.51	663,164,383.08
其他应收款	1,047,071,978.34	923,192,135.91
合计	2,925,152,228.15	1,587,442,413.8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53.17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40.01 亿元。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774,764,583.89				2,774,764,583.89
应付票据	698,237,311.84				698,237,311.84
应付账款	1,544,500,884.79				1,544,500,884.79
其他应付款	237,141,365.51				237,141,36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846,111.11				419,846,111.11
长期借款		19,957,080.00		122,000,000.00	141,957,080.00
合计	5,674,490,257.14	19,957,080.00	-	122,000,000.00	5,816,447,337.14

项目	上年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901,108,423.02				2,901,108,423.02
应付票据	613,519,369.15				613,519,369.15

项目	上年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244,366,798.87				1,244,366,798.87
其他应付款	407,343,018.59				407,343,018.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31,289.32				70,231,289.32
长期借款		438,361,728.73	18,000,000.00	133,155,000.00	589,516,728.73
合计	5,236,568,898.95	438,361,728.73	18,000,000.00	133,155,000.00	5,826,085,627.68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行使相关职责，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年度公司累计签署 426.6357 万美元远期外汇合约。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
----	-----------	-----------	-----------	-----------

	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 价值套期调整	效部分来源	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426.00	23,301.97		29,727.97
（1）权益工具投资	6,426.00			6,426.00
（2）其他		23,301.97		23,301.97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904,692.60	104,904,692.60
（1）权益工具投资			104,904,692.60	104,904,692.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26.00	23,301.97	104,904,692.60	104,934,420.57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家用空调、中央空调、供暖及通风系统、厨房家电、冰箱、洗衣机、各类小家电、机器人及自动化系统业务；其他业务包括智能供应链、家电原材料销售、批发及加工业务，以及吸收存款、同业拆借、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等金融业务。	765,595.59 万元	22.79%	22.7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享健。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美的威灵电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库卡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高创传动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美创希科技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美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美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上海凯昭商贸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安庆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海口美的智慧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北京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贵州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福州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控制的公司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何享健子女何倩嫦控制的公司
长沙盈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何享健子女何剑锋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5% 持股以上股东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谢伟光任董事，参股公司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徐腊平任董事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陈晔东任董事
何享健	公司实际控制人
何倩兴	公司实际控制人子女
何倩嫦	公司实际控制人子女
何剑锋	公司实际控制人子女
伏拥军	公司董事长，美的集团董事、副总裁
徐腊平	公司董事，深圳资本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葛丰	公司董事、总裁
吴德海	公司董事
张铭	公司董事
职帅	公司董事
谢东明	公司独立董事
姜齐荣	公司独立董事
李建林	公司独立董事
李文赢	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婕萍	公司监事
张树宏	公司职工监事
谢伟光	公司财务总监
黄幼平	公司董事会秘书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原参股公司
江苏兴盛诚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丰镇市联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东科陆智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广东喜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上海卡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浙江山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参股公司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广西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
车电网（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123,331.19	370,000,000.00	否	3,244,352.91
库卡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9,496.23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06,222.24		否	1,357,899.59
库卡机器人（广东）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5,221.24		否	
广东美创希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7,467.50		否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05.63		否	
上海凯昭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07,247.96		否	
深圳市鸿陆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2,232.94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760.00	300,000.00	否	163,200.00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446,978.96			12,286,469.96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06,911.93	40,000,000.00	否	25,651,166.63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4,966.55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88,671.50			
长沙盈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505,665.93	54,000,000.00	否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1,825.00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500,000	否	598,190.42
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04,150.95	30,000,000.00	否	826,348.30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69,769.22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98,400.73
合计		72,355,060.03	496,800,000.00		46,002,493.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庆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31,325.68	
北京合康新能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64,601.77	11,053,097.35
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72,999.10	
广东美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734.51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01,694.63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6,902.65	
美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8,230.08	
美的威灵电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433.63	
高创传动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44.47
长沙盈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907,050.02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0,458.72	5,314,933.12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33,846.84	4,452,915.66
车电网（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9,291.89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1,061.95	23,893.81
深圳市陆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884.52
深圳市科中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774.74
深圳市科中云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75.37
广东科陆智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848.20
广西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15,270.48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420.14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9,359.86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7,539.63	
威灵（芜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5,682.47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66.97	2,201.83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293.58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11,735.00
合计		48,081,271.02	21,161,197.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	受托方/承包	委托/出包资	委托/出包起	委托/出包终	托管费/出包	本期确认的托
--------	--------	--------	--------	--------	--------	--------

方名称	方名称	产类型	始日	止日	费定价依据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昌市亦高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0,317.20
深圳市科中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5,889.25
深圳市陆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4,034.94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9,869.83	849,330.14
深圳市陆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91,757.45
深圳市科中云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000.09
高创传动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9,113.43	26,930.67
合计		448,983.26	2,350,259.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3,417.02	
海口美的智慧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172.80	
福州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808.70	
北京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824.89	
贵州美的智慧家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541.28	
合计		135,764.6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9,999.48	2024年07月10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2024年12月30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38,544.78	2024年08月09日	以实际签署的保函协议为准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3,920.00	2023年03月17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12,200.00	2023年03月17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180.39	2024年05月17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2,961.70	2024年09月29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1,501.55	2024年03月06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4,305.98	2024年04月26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3,731.94	2024年02月26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1,000.00	2024年06月19日	债务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否
合计	81,345.8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00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5年05月29日	---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3.41	812.19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21,277.82		2,608,230.03	
预付账款	库卡机器人（广东）有限公司	2,978.76			

预付账款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0,760.26			
预付账款	深圳市科中云技术有限公司			23,323.00	
预付账款	长沙盈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40,302.31			
应收账款	安庆威灵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46,922.01	19,530.96		
应收账款	北京合康新能源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409,000.00	61,154.44	12,671,769.91	416,901.23
应收账款	北京华泰润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4,846.17	75,622.81		
应收账款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5,377,105.55	5,377,105.55	5,376,961.11	5,224,255.41
应收账款	丰镇市联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830,215.82	23,790,875.74	23,830,215.82	20,391,060.31
应收账款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3,014.92	6,129.14		
应收账款	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3,392.29	102.42		
应收账款	广西科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49,165,962.21	5,485,772.52		
应收账款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247,200.00	7,463.12		
应收账款	江西省科能伟达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5,376,068.38	5,376,068.38	9,035,823.23	9,035,823.23
应收账款	美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389,200.00	11,750.18		
应收账款	南昌市亦高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40.00	90.15
应收账款	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4,457,750.00	24,457,750.00	24,457,750.00	24,457,750.00
应收账款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67,800.00	967,077.45	7,367,800.00	242,400.62
应收账款	深圳魔饭科技有限公司			78,147.45	78,147.45
应收账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1,820.00	54.95	1,684,237.32	55,744.05
应收账款	深圳市陆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76,832.11	41,662.15
应收账款	深圳市陆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60,828.97	11,871.27
应收账款	长沙盈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4,721,863.30	142,555.88		
应收账款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其他应收款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224,707.57	11,235.39	374,296.68	18,714.83
其他应收款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379,353.97	118,967.7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41,050.00	341,050.00	341,050.00	341,05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00	327,710.00	98,313.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342,945.80	17,147.2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00	1.55
其他应收款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40.66	44.07	440.66	22.03
其他应收款	浙江山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29,417.94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940,366.97	
合同负债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352,293.58	
合同负债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844,036.70	
合同负债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2,605.00	

合同负债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15,880.53	15,880.53
合同负债	美的威灵电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11,692.38	
合同负债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7,650.68
合同负债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142,194.69	
合同负债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6,592.92	9,734.51
其他流动负债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84,633.03	
其他流动负债	安徽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31,706.42	
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75,963.30	
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734.45	
其他流动负债	科陆国达（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2,064.47	2,064.47
其他流动负债	美的威灵电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40,520.01	
其他流动负债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694.59
其他流动负债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18,485.31	
其他流动负债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457.08	1,265.49
其他应付款	高创传动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966.66	65,966.66
其他应付款	广东美的供应链有限公司	51,741.85	
其他应付款	海南美的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75,932.86	
其他应付款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448,842.78
其他应付款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86,507.69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景中光电有限公司		11,4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1,395,116.7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中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中云技术有限公司		59,470.9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陆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65,650.04
其他应付款	张树宏		8,212.00
应付账款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86,419.27	38,786,419.27
应付账款	广东美创希科技有限公司	141.00	
应付账款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13,351,287.51	3,659,618.79
应付账款	广东睿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46,137.58	
应付账款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0,575.26	
应付账款	江西省科能伟达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8,897,055.13	8,897,055.13
应付账款	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		413,174.15
应付账款	上海凯昭商贸有限公司	251,196.28	
应付账款	上海易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20,936.85
应付账款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580.68	
应付账款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13,680,143.62	32,698,596.10
应付账款	深圳市鸿陆技术有限公司		8,039,083.57
应付账款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7,738,316.76	10,001,598.32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市水木清建筑设计事务所	被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陈云涛	原告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设计费用 389.5 万元。 公司反诉请求：深圳市水木清建筑设计事务所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311.6 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二审撤销原判决，发回重审，追加陈云涛、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为当事人。 重审判决：被告向原告偿付设计费 389.50 万元，驳回被告的反诉请求。 公司已上诉：1、撤销重审判决；2、改判驳回深圳市水木清建筑设计事务所全部诉讼请求、支持公司全部反诉请求。 二审维持原判。已支付完毕，结案。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广东科陆顺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新疆建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二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货款 3,478.62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09.96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2、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	<p>已调解：1、经双方当事人核对确认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仍欠科陆顺新机电案涉货款 3,478.62 万元（含质保金），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同意支付科陆顺新机电逾期付款违约金 136.65 万元，合计 3,615.27 万元；2、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前支付科陆顺新机电 200 万元，2022 年 9 月 25 日前支付 600 万元，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每月 15 日前支付 300 万元，剩余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15.27 万元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付清；3、科陆顺新机电放弃主张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当事人调解后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4、如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给付金钱，则科陆顺新机电有权就全案申请强制执行，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应承担的逾期付款违约金由 136.65 万元变为 273.31 万元；5、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给付货款后，科陆顺新机电应当配合开具相应的合规发票；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负担。</p> <p>双方于 2023 年 4 月签订执行还款协议书：1、两被告应于协议生效后 2 日内向原告付款 900 万元，作为 2023 年 2 月、3 月、4 月的分期应付款；2、原告收到 900 万元后，应向法院申请中止执行；3、两被告应于 2023 年 5 月至 9 月每月月底前向原告支付 300 万元，剩余货款 278.62 万元应于 2023 年 10 月底前向原告支付；4、逾期付款违约金 273.31 万元及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两被告应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向原告全部付清；5、如两被告未按上述约定按期足额给付金钱，原告有权申请恢复强制执行。</p> <p>新疆建工西北分公司、新疆建工已累计支付 1,700 万元，剩余款项科陆顺新机电已申请强制执行。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绿色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储能研究院”）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解除双方 EPC 合同；2、两被告将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新民详街 2 号东莞新溢眼镜制造有限公司的储能电站项目拆除并恢复原状；3、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82.65 万元；4、两被告承担诉讼费。	<p>一审判决：确认双方 EPC 合同所涉权利义务已终止，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p> <p>原告绿色储能研究院已上诉：撤销一审判决，解除双方 EPC 合同，两被告将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新民详街 2 号东莞新溢眼镜制造有限公司的储能电站项目拆除并恢复原状。</p> <p>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被申请人：宁夏天怀新能源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李仕涛	原告请求裁决：1、第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代付的项目保证金款项 680 万元及违约利息损失 20.29 万元；2、第二被申请人对第一被申请人应承担的仲裁请求承担连带责任；3、第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开具额度为 80 万元的技术服务费发票；4、两被申请人承担一切仲裁费用、保全费用等。	<p>已裁决：1、第一被申请人向原告支付 680 万元；2、第一被申请人承担诉讼费和保全费；3、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责任。</p> <p>已申请强制执行。</p> <p>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市绿源纯电动运营有限公司	被告一：东风特专（深圳）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被告二：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被告三：东风特种汽车有限公司；被告四：湖北雷雨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被告五：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一、被告二立即向原告支付原告购买新能源汽车应获得的地方补贴款共计 5,468.85 万元、赔偿原告逾期支付的损失 221.66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2、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在未实缴被告二注册资本的范围内，对被告二在第 1 项诉讼请求中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五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一审已判决：1、被告东风特专（深圳）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被告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中电绿源支付地方补贴款 5,468.85 万元；2、驳回原告中电绿源的其他诉讼请求。 被告东风特专（深圳）新能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东风特汽（十堰）专用车有限公司已上诉。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执行程序中。
绿色储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陆纵”）	绿色储能研究院请求判令：1、解除原告与两被告签订的《电储能系统项目采购订单》；2、两被告将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兴洲路 9 号“佛山高明骏腾塑胶有限公司”电储能项目拆除，恢复原状；3、两被告向原告返还合同款 230.85 万元、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69.26 万元；4、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公司反诉请求：1、绿色储能研究院支付合同到货款本金 230.85 万元及逾期违约金 127.50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支付合同第三笔工程款本金 230.85 万元及违约金 88.58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2、本案诉讼费由绿色储能研究院承担。	一审判决：1、绿色储能研究院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向科陆电子支付 230.85 万元及违约金（自 2017 年 10 月 13 日至清偿之日止计算）；2、绿色储能研究院于判决生效之日十日内向科陆电子支付 230.85 万元及违约金（自 2019 年 4 月 28 日至清偿之日止计算）；3、驳回绿色储能研究院全部诉讼请求；4、驳回科陆电子其他反诉请求。 绿色储能研究院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2、本案发回重审，或依法改判支持绿色储能研究院的全部一审诉讼请求、驳回公司的全部反诉请求。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绿色储能研究院已提起再审。
绿色储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储能研究院请求判令：1、解除原告与两被告签订的《电储能系统项目采购订单》；2、两被告将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新安路 4 号“美轲化学”储能电站项目拆除，恢复原状；3、两被告向原告返还合同款 230.85 万元；4、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69.26 万元；5、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公司反诉请求：1、绿色储能研究院支付合同到货款本金 230.85 万元及违约金 125.35 万元、支付合同第三笔工程款本金 230.85 万元违约金 88.58 万元；2、本案诉讼费由反诉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1、绿色储能研究院与公司 2017 年 8 月 25 日签订的《电储能系统项目采购订单》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解除；2、公司、四川陆纵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返还绿色储能研究院合同款 230.85 万元、向绿色储能研究院支付违约金 69.26 万元；3、公司、四川陆纵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将位于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新安路 4 号“美轲化学”储能电站项目拆除并恢复原状；4、驳回公司的全部反诉请求。
绿色储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储能研究院请求判令：1、解除原告与两被告签订的《北京拉斐特城堡酒店电储能系统总承包（EPC）合同》；2、两被告将北京市昌平区永安路昌平区北七家镇羊各庄村北拉斐特城堡的储能电站项目拆除并恢复原状；3、两被告向原告返还合同款 177.84 万元、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53.35 万元；4、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判决如下：1、原告与两被告签署的《北京拉斐特城堡酒店电储能系统项目总承包(EPC)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7 日解除；2、两被告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返还原告合同款 177.84 万元、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53.35 万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立即支付项目开发费用 417.85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1.12 万元(以 417.85 万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自 2019 年 10 月 20 日起暂计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及支付自 2022 年 9 月 1 日起至其清偿全部欠款期间的违约金；3、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	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偿付原告开发费用 417.85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417.85 万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 0.03%，自 2019 年 10 月 20 日起，计至付清之日止）。 公司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并依法予以改判；2、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支付完成，结案。
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019.96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 88.25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10 月 19 日）；2、被告向原告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止；3、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77.99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工程款 368.98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4 月 15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工程款 227.14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计算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以工程款 2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 156.74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10 月 21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原告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已上诉。 二审程序中。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车多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被告二：侯冠军；被告三：赵海馨	原告请求判令：1、与被告一解除合同及补充协议；2、被告一向原告返还车辆并支付占有使用费、拖欠的租金暂计 297.77 万元、滞纳金暂计 22.52 万元，没收被告一的保证金 90 万元；3、被告一承担保全费及律师费；4、被告二、被告三承担连带责任；5、各被告承担诉讼费。以上租金及滞纳金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租金 380.95 万元及滞纳金（以 380.95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确认被告一付清全部分期款（租金）之前，案涉 90 台车辆的所有权归原告；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申请强制执行。 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深圳市中电绿源纯电动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被告一：德州车多多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被告二：侯冠军	原告请求判令：1、与被告一解除合同及补充协议；2、被告一向原告返还车辆并支付占有使用费，支付拖欠的租金暂计 287.03 万元、滞纳金暂计 0.06 万元，没收被告一的保证金 66 万元；3、被告一承担保全费及律师费；4、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5、各被告承担诉讼费。以上租金及滞纳金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支付租金 343.16 万元及滞纳金（以 343.16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2、确认被告一付清全部分期款（租金）之前，案涉 66 台车辆的所有权归原告；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申请强制执行。 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唐山航天万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确认被告向原告提供的案涉产品不符合《采购合同》及《磷酸铁锂电池 LT12185265 电池技术协议》约定的技术要求；2、被告更换全部案涉不合格产品（涉案金额暂定 400 万元）；3、被告承担因案涉产品不合格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损失暂定 200 万元；4、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费用。	一审已判决：驳回原告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已上诉。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绿色储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储能研究院请求判令：1、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电储能系统项目采购订单》；2、被告将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地区办事处兴华大街三段商业综合区一期“北京盛玺置业”储能电站项目拆除，恢复该处原状；3、被告向原告返还合同款 108.50 万元；4、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32.55 万元；5、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判决如下：1、确认原告与两被告签订的《电储能系统项目采购订单》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解除；2、两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返还合同价款 108.50 万元，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32.55 万元。
绿色储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陆纵电力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绿色储能研究院请求判令：1、解除合同；2、被告将广东省东莞市横沥镇新城工业区“联志玩具礼品（东莞）有限公司”储能电站项目拆除，恢复原状；3、被告返还合同款 192.38 万元及违约金 57.71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	一审判决如下：1、解除原告与两被告签订的合同；2、两被告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返还工程款 192.38 万元；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2、判决驳回绿色储能研究院全部诉讼请求；3、绿色储能研究院承担诉讼费。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被告：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张辅军	原告请求判令：1、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延期违约金 57 万元；2、两被告向原告支付因工程延期及中途退场而造成的损失 85.5 万元（暂按合同金额的 30% 计算）；3、两被告在其收到的工程款范围内返还工程款 85.5 万元及利息 11.46 万元；4、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 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反诉请求：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和第三人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76.33 万元及利息 17.69 万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判决：被告张辅军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57 万元，并赔偿损失 28.5 万元，被告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审判决：撤销原一审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驳回被告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苏州绿动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一支付货款 245.22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57.10 万元；2、被告二对被告一上述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245.22 万元及利息（2019 年 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期间以 245.22 万元为基数，按照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为标准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以 245.22 万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为标准，计至实际付清之日）；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及工程费用 1,446.86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 227.91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5 月 4 日）；3、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公司反诉请求：1、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294.78 万元；2、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一审已判决：1、被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工程款 1,025.82 万元及利息（以 1,025.82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0 月 6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2、驳回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3、驳回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反诉请求。 原告深圳市国龙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已上诉。二审程序中。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亿租汽车有限公司	<p>原告请求判令：1、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新能源物流车租赁合同》；2、被告归还原告租赁给被告的车辆共 3 辆；3、被告向原告支付租金及车辆占用费至被告实际返还车辆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 120 万元；4、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暂计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 11.41 万元；5、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p>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租金及车辆占用费共，计 122.22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以 39.90 万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4 倍标准，自 2021 年 11 月 26 日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温州亿租汽车有限公司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一审全部诉讼请求，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诉讼费。二审维持原判。已申请强制执行，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继续履行《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一期 2*600MW 机组新建储能调频项目合同》。2、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 867.95 万元、2021-2022 年度项目保险费 9.71 万元、2022 年度等级保护费 3.6 万元，以及逾期支付款项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以 881.26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 3% 的标准从每笔费用的发票送达被告（包括被告拒收发票）之日起计算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9 月 1 日，为 5,702.38 万元）。3、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责任保险费用由被告承担。原告将诉讼请求变更为：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共 1,391.94 万元，支付 2021-2023 年度代垫项目保险费 14.34 万元、2022-2023 年度代垫等级保护费 7.15 万元，以及逾期支付上述款项产生的违约金 5,702.38 万元（违约金以 1,413.44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 3% 的标准从每笔费用的发票送达被告（包括被告拒收发票）之日起计算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9 月 1 日）。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利益的损失，从合同解除次月即 2024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5 月 31 日止，按照保底收益金额 55 万元/月，共计金额为 4,125 万元。3、判令被告立即搬离、拆除被告为调频储能项目的运营安装、建设、施工的所有设备及附属设施，归还原告提供的场地、水接口、电接口，恢复原状。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p>一审已判决：1、被告应当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及电费、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项目保底收益、2021 年至 2023 年度代垫项目保险费、2022 年至 2023 年度代垫等级保护费、逾期支付款项产生的违约金补偿、建设期预期保底收益金额补偿合计 3,316.12 万元；2、被告应当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立即拆除、搬离其为《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一期 2*600MW 机组新建储能调频项目合同》项目的运营安装、建设、施工的所有设备及附属设施，向原告归还提供的场地、水接口、电接口，并恢复原状；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已支付完毕，结案。</p>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上海罗宾升国际货运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一期运费 650.32 万元，二期运费 542.99 万元以及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实际支付日的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为 40 万元）2、被告向原告返还投标保证金 10 万元；3、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申请费以及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险费暂合计 11.33 万元。</p> <p>公司反诉请求判令：1、罗宾升赔偿公司遭受的但未从保险公司处取得保险赔偿金的货物损失 52,114.90 美元，并承担因货物全损而遭受的利息损失；2、罗宾升赔偿公司因货损事故而支出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费用 9,752.05 美元，因货损事故而支出的搬运费和仓储费共 7,623 美元（暂计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因货损事故遭受的运费损失、保险费损失及支出的人工费共计 47.28 万元人民币，并承担相应利息损失；3、罗宾升赔偿公司因集装箱破损的修复费用 365.93 万智利比索（暂计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并承担相应利息损失；4、罗宾升承担本案财产保全申请费、案件受理费、保函费用，律师费等相关诉讼费用。</p>	<p>已和解：1、对于本诉纠纷，公司一次性向罗宾升支付和解款 1,244.37 万元；2、对于反诉纠纷，罗宾升一次性向公司支付和解款 59.30 万元；3、双方同意和解协议项下的付款义务互不抵销，各自按照约定金额分别付款；4、本案本诉和反诉的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分别各自承担；5、双方一致同意，本诉和解款项、反诉和解款项分别由法院从公司、罗宾升被冻结款项中一次性划扣，法院足额划扣完毕后立即解除全部财产保全措施；6、任一方不履行和解协议书项下的义务，另一方均有权根据民事调解书确定的本诉和解款项或反诉和解款项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p> <p>已支付完成，结案。</p>
公司	<p>被告段小广； 第三人：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汇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p>	<p>(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裁定如下：1、被告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段小广偿还借款本金 1,050 万元，截止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利息 344.85 万元及后期利息（以 1,05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按照 LPR 一年期 3.85% 的 4 倍即年利率 15.4% 计算利息至款清之日止）；2、被告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汇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中投广聚(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上述的借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2023)皖 0123 执异 22 号裁定如下：1、追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案的被执行人；2、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定生效之日起向申请人段小广履行(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p> <p>公司请求判令：1、法院撤销(2023)皖 0123 执异 22 号裁定；2、不予追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2021)皖 0123 民初 5943 号案件的被执行人；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段小广承担。</p>	<p>一审程序中</p>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港兴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p>公司请求依法追究宁波港兴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及其员工王亚飞涉嫌合同诈骗罪的刑事责任，诈骗金额为 110.27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806 万元。</p>	<p>公安局立案侦查，已提起民事诉讼。</p>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谢恩增 第三人：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2024)鲁 0202 执异 2 号裁定如下：1、追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2022)鲁 0202 执 2251 号案件的被执行人；2、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在(2022)鲁 0202 执 2251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请求判令：1、法院撤销(2024)鲁 0202 执异 2 号裁定；2、法院判令不予追加公司为(2022)鲁 0202 执 2251 号案件的被执行人；3、法院判令公司不对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在(2020)鲁 0202 民初 1531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一审程序中
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被告一：长沙道勤物流有限公司； 被告二：易中威 第三人：唐健明	原告请求判令：1、两被告及第三人连带向原告支付应付而未付的合同内租赁车辆租金 44.89 万元以及违约金 4.74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2、两被告及第三人连带向原告支付合同外租赁车辆的租金共计 47.12 万元以及违约金 3.68 万元（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3、两被告及第三人连带向原告支付车损费用、事故考核扣款、涉诉案件费用共计 6.33 万元；4、两被告及第三人退回车牌号为湘 AD06309 的车辆；5、两被告及第三人处理原告交付的所有车辆违章情况；6、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告及第三人承担。唐健明反诉请求：1、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向唐健明支付 12.49 万元；2、本案诉讼费、律师费由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承担。	一审已判决：1、长沙道勤物流有限公司、唐健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支付涉诉案件费用 3.82 万元、支付车辆租金 60.96 万元及违约金（以 60.96 万元为基数，按照一年期 LPR 的标准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计算至债务清偿之日止）；2、易中威对长沙道勤物流有限公司上述第 1 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长沙道勤物流有限公司、唐健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返还湘 AD06309 车辆；4、长沙道勤物流有限公司、唐健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对案涉车辆的违章进行处理，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应予配合；5、驳回湖南科陆中电绿源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6、驳回唐健明的其他反诉请求。
四川科陆新能源电气有限公司	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 23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83.5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每日千分之一计算，以 46.5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2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每日千分之一计算）；2、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230 万元及违约金（其中以 183.5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以 46.5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24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均按年利率 8% 计算）已申请强制执行。因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偿还欠款 2,445.78 万元；2、被告支付已到期部分欠款违约金 20.17 万元(以 750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化百分之八的利率，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暂计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实际至欠款付清之日止)；3、被告支付剩余欠款资金占用费(以 1,695.78 万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起按同期一年期 LPR 至欠款付清之日止)；4、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已判决：被告山西绿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欠款 2,445.78 万元、违约金(以 750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8% 计算)及剩余欠款资金占用费(以 1,695.78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3 月 2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 LPR 计算)。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于丽丽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确认原告及被告签订的《房屋租赁意向协议》解除；2、被告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75.6 万元；3、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 34.27 万元（暂计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4、被告负担本案诉讼费。	已和解：1、双方协商一致确认解除案涉《房屋租赁意向协议》；2、被告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75.6 万元及支付截止 2024 年 5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资金占用利息 36.27 万元；3、被告如按约支付完毕上述款项，则原告自愿放弃其余利息；被告如未能按约支付完毕上述款项，被告则应继续支付资金占用利息（以未付的预收租赁款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8% 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时止），原告有权就剩余未付的预收租赁款及资金占用利息一并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4、若被告已履行完上述全部付款义务后，则双方在本案中的所有权利义务均终结，一方不得再向对方主张任何权利。 已支付完毕，结案。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山东瑞吉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78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 78 万元资金占用利息 22.82 万元（暂计至 2024 年 2 月 1 日）；3、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已调解：1、双方共同确认，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被申请人尚欠申请人货款本金 78 万元，申请人在被申请人按时足额支付本协议有关款项的前提下，同意放弃 8 万元货款本金，仅主张 70 万元；2、被申请人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前支付货款 24.84 万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支付货款 24.84 万元；3、被申请人按照第 2 条约定支付货款后，申请人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进场对涉案设备安装、调试，保证设备能全部正常运行，调试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待被申请人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报告后 3 日内，被申请人支付货款 12.42 万元；在被申请人积极履行配合调试、验收义务的情况下，申请人未能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调试结束的，以 62.1 万元为基数，按照 1 年期 LPR 计算违约金，从 2024 年 9 月 30 日起计算至调试验收合格为止，造成损失的，被申请人有权另行主张；4、自被申请人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 2 年为质保期，质保期届满，被申请人无息支付质保金 7.9 万元；5、若被申请人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任意一笔货款，申请人对被申请人的 8 万元货款本金豁免不再生效（如系申请人违约导致逾期支付，则该豁免仍然有效），申请人有权就除质保金外的被申请人未支付款项本息立即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如被申请人未支付，可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6、各方应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和《技术协议书》中有关验收标准执行，促成案涉项目验收完成。如申请人按约履行全部义务，设备正常运行后，被申请人拖延验收，申请人有权就本协议第 3 条货款另行起诉，并且 8 万货款本金豁免不再生效，有权一并起诉。 已支付完成，结案。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王庆华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确认原告及被告签订的《房屋租赁意向协议》解除；2、被告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151.2 万元；3、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 71.02 万元（暂计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4、被告负担本案诉讼费用。	已和解：1、原被告双方同意解除《房屋租赁意向协议》；2、被告同意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151.2 万元及支付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 76.04 万元，其中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00 万元，余款 127.24 万元在 2024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完毕；3、被告按约支付上述款项，则原告自愿放弃其余利息，如被告未能按约支付上述款项，则应按照原定利率（年利率 8%）继续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至实际付清时止；4、被告按本协议履行完毕后，原、被告双方就本案所涉合同不再存在任何权利义务纠纷。 已支付完毕，结案。
王庆华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确认原、被告签订的《房屋租赁意向协议》解除；2、被告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75.60 万元；3、被告向原告支付相关利息 35.18 万元（暂计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4、被告负担本案诉讼费用。	已和解：1、原被告双方同意解除《房屋租赁意向协议》；2、被告同意向原告返还预收租赁款 75.6 万元及支付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期间产生的资金占用利息 37.68 万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支付上述款项；3、被告按约支付上述款项，则原告自愿放弃其余利息，如被告未能按约支付上述款项，则应按照原定利率（年利率 8%）继续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至实际付清时止；4、被告按本协议履行完毕后，原、被告双方就本案所涉合同不再存在任何权利义务纠纷。 已支付完毕，结案。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 212.27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1.28 万元；2、被告向原告退还履约保证金 2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0.12 万元（暂计算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210.42 万元及逾期付款损失；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退还履约保证金 2 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3、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已上诉。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支付完毕，结案。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原告请求判令：1、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欠付的工程款 11,014.01 万元；2、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工程桩赶工费用 958.74 万元；3、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汇票及建信融通贴现费用 1,103.20 万元；4、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停工补偿费用 1,124.56 万元；5、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工期延误损失 5,107.62 万元；6、公司向南海工程支付截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止的违约金、利息 4,419.85 万元，并以欠付款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两倍标准支付自 2024 年 8 月 21 日起至欠款全部付清之日止的后续违约金；7、南海工程对案涉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8、公司承担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费用。</p> <p>公司反诉请求：1、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 531 万元；2、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因其延期竣工而产生的损失 15,959.31 万元；3、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质量等其他违约事项违约金共计 240.15 万元；4、南海工程向公司支付施工水电费 664.34 万元；5、南海工程向公司按案涉合同约定承担案涉工程质量问题的整改、保修义务；6、南海工程按案涉合同约定履行工程移交义务；7、南海工程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p>	南海工程已申请财产保全，一审程序中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快充王科技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合同款 110.55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17.56 万元（按照同期 LPR(3.85%)1.5 倍，自 2020 年 8 月 1 日开始起算，暂计算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实际应计算至全部清偿之日止。）；3、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货款 105.03 万元及逾期利息(该利息以 105.03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按照一年期 LPR 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一：天津千信汇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被告二：汤根宝； 被告三：王小雪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一返还原告租赁车辆共计 21 台（估价 20 万元）；2、被告一支付原告租金及车辆占用费 218.18 万元、支付违约金 49.28 万元（以未付租金为基数，自 2022 年 7 月 1 日暂计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按一年期 LPR 四倍计算）；3、被告一支付原告处理车辆罚款费用 0.15 万元及律师费；4、被告二、被告三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三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1、被告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原告租赁车辆 21 台，其中 12 台车辆如若无法归还，则按相应折价款进行折价赔偿；2、被告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租赁费及车辆占用费 218.18 万元、处理违章费用 0.15 万元、律师费 1.75 万元；3、被告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违约金(以未付租金为基数，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一年期 LPR 的 1.5 倍计算)；4、被告二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5、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易拼车新能源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返还原告 11 台新能源电动货车；2、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车辆租金 152.66 万元（60 台车辆租金）；3、被告向原告支付 60 台车辆租金滞纳金（以 152.66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7 月 15 日开始，至实际给付租金之日止，按照当日年化利率 14.2% 计算）；4、被告向原告支付被告逾期返还车辆之日至 2024 年 6 月 12 日的 57 台车辆占用费 123.49 万元（并要求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开始，共 57 台车，按照每台车每日 150 元标准，就尚未返还车辆的占用费，支付至实际返还相应车辆之日）。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原告租赁车辆 10 台；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租金 152.66 万元及租金滞纳金（以 152.66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7 月 15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照 1 年期 LPR 计算）；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车辆占用费（57 台车辆自逾期返还车辆之日至 2024 年 6 月 12 日的车辆占用费 123.49 万元；2024 年 6 月 13 日起尚未返还车辆至实际返还之日止车辆占用费按照每台每日 150 元标准计算）；4、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5、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被告负担。河北易拼车新能源有限公司已上诉。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东特汽车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被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车辆租金及占用费 126.44 万元；2、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以 126.44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一年期 LPR 的 1.5 倍计算）；3、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代理费 3.8 万元；4、被告向原告返还 9 台车；5、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	一审已判决：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的车辆租赁费及车辆占用费 126.44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26.44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2 月 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一年期 LPR 的 1.5 倍计算）；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律师代理费 3.8 万元；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 9 台车辆；4、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科陆中电绿源（天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绿德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有关车辆租赁合同及变更车辆确认书；2、被告向原告支付租赁费及占用费 180.46 万元，并要求以 180.46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按照 LPR 的 1.5 倍计算违约金；3、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代理费 1.4 万元；4、被告向原告返还 34 台车；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	一审已判决：1、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新能源物流车租赁合同（续签）》及《变更车辆确认书》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解除；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原告租赁车辆共计三十四辆；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租赁费及车辆占用费 133.93 万元；4、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违约金（以 133.93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一年期 LPR 的 1.5 倍计算）；5、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律师费 1 万元；6、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大连绿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已上诉。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 300 万元合同款；2、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程序中
李军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支付原告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20 万元；2、被告支付原告 2020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2 日休息日和节假日加班工资 30.96 万元；3、被告支付原告 2023 年 3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延长工作时间加班工资 1.69 万元；4、被告支付原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年休假工资 5.19 万元；5、被告支付原告 2020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期间项目奖金 47.6 万元；6、被告承担本案所有诉讼费用。	一审已判决：1、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12.6 万元；2、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期间未休年休假工资 0.99 万元；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程序中。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史宝林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人请求裁决：1、确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存在劳动关系；2、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加班费 98.02 万元、项目奖金 69.77 万元、强制休年休假工资 0.27 万元；3、被申请人赔偿申请人多缴纳个人所得税损失 0.93 万元；4、被申请人承担申请人支付的律师费 0.5 万元。	已裁决：1、确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存在劳动关系；2、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律师费 0.1 万元；3、驳回申请的其他仲裁请求。
晟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43.86 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以 143.86 万元为基数，按照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和 LPR 的利率标准，从 2019 年 5 月 17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利息暂计算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为 34.49 万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一审程序中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宁波港兴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被告二：王亚飞	原告请求判令：1、两被告共同向原告返还 110.27 万美元税款并支付资金占用损失暂共计 11.33 万美元（按照同期一年期 LPR 利率，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2、两被告共同承担原告实际补缴税金 7.2 万美元并支付资金占用损失暂共计 0.26 万美元（按照同期一年期 LPR 利率，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3、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共同承担。	一审程序中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市中外建安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市衡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二被告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 601.93 万元及按照一年期 LPR 的 1.5 倍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为 26.69 万元；2、二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11 万元；3、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	一审程序中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融日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裁决：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欠付的股权转让款 444.96 万元；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该次股权转让款的 10%）违约金 186.24 万元；3、被申请人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一审程序中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英山县惠众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二：英山县九畹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请求判令：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527.40 万元；2、被告一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54.69 万元（暂计算至 2024 年 12 月 04 日）；3、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两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等。	一审程序中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被告一：深圳市锐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人：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请求判令：1、被告一在其认缴未出资的 1000 万元本息范围内，对(2023)苏 0412 民初 8553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第三人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暂计共 308.68 万元承担补充赔偿责任；2、被告二在其认缴未出资的 9000 万元本息范围内，对(2023)苏 0412 民初 8553 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第三人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暂计共 308.68 万元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二共同承担。	一审程序中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事宜	案件进展情况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被告：山西东阔盛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人：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请求判令：1、被告在拖欠第三人江苏银基烯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货款及违约金等范围内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 23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73.66 万元；2、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一审程序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股权激励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以 2025 年 1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2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4,150 万份，行权价格为 4.47 元/份。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持续经营问题

针对持续经营问题企业未来应对措施：

①强化公司内部管控、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每月制定应收账款回款计划，落实各业务单元回款指标，分解应收账款回款指标到具体经办人，加快应收账款回笼。公司主要客户为各省市电力企业，这部分客户账期较长但信用资质较好，回款稳定，整体风险较小。

②加强资金计划管理，每月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收支计划，科学合理调度资金。

③公司将继续加大对非主业资产、风险资产的处置力度，适时退出非主业、参股公司股权投资，加速资产变现及资金回笼，将资源投入到核心业务，同时降低负债规模，改善资产负债率。

除上述事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01,284,585.55	725,781,080.06
1至2年	170,691,099.14	321,502,844.03
2至3年	143,082,734.60	48,767,751.28
3年以上	1,302,904,344.99	1,479,342,392.93
3至4年	25,716,217.96	310,211,945.02
4至5年	63,467,252.74	60,909,264.98
5年以上	1,213,720,874.29	1,108,221,182.93
合计	2,217,962,764.28	2,575,394,068.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084,721.19	8.03%	178,084,721.19	100.00%	0.00	121,244,787.63	4.71%	121,244,787.6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9,878,043.09	91.97%	227,889,928.45	11.17%	1,811,988,114.64	2,454,149,280.67	95.29%	276,326,258.60	11.26%	2,177,823,022.07
其中：										
账龄组合	714,158,114.31	32.20%	227,889,928.45	31.91%	486,268,185.86	931,150,214.84	36.16%	276,326,258.60	29.68%	654,823,956.24
关联方组合	1,325,719,928.78	59.77%	0.00	0.00%	1,325,719,928.78	1,522,999,065.83	59.13%	0.00	0.00%	1,522,999,065.83
合计	2,217,962,764.28	100.00%	405,974,649.64	18.30%	1,811,988,114.64	2,575,394,068.30	100.00%	397,571,046.23	15.44%	2,177,823,022.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绿色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4,307,042.34	74,307,042.34	74,307,042.34	74,307,042.34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山西华道友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835,496.97	21,835,496.97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平高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1,571,508.51	11,571,508.51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鄂尔多斯市华泰超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713,366.09	14,713,366.09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分宜县陆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053,042.59	4,053,042.59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江西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2,090,819.40	2,090,819.4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华泰超威(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329,700.00	16,329,700.00	16,329,700.00	16,329,7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30,608,045.29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2,575,700.00	2,575,7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计	121,244,787.63	121,244,787.63	178,084,721.19	178,084,721.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39,215,634.25	13,254,439.95	3.02%
1至2年	48,913,959.01	7,313,705.88	14.95%
2至3年	22,576,024.85	7,930,928.08	35.13%
3至4年	8,408,944.98	4,558,335.84	54.21%
4至5年	13,759,465.42	13,548,432.90	98.47%
5年以上	181,284,085.80	181,284,085.80	100.00%
合计	714,158,114.31	227,889,928.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325,719,928.78	0.00	0.00%
合计	1,325,719,928.78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244,787.63	56,839,933.56				178,084,721.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326,258.60	10,922,140.74	56,805,245.64	2,553,225.25		227,889,928.45
合计	397,571,046.23	67,762,074.30	56,805,245.64	2,553,225.25		405,974,64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53,225.2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53,293,507.90		353,293,507.90	15.93%	0.00
第二名	146,165,896.68		146,165,896.68	6.59%	0.00
第三名	146,115,959.15		146,115,959.15	6.59%	0.00
第四名	143,572,957.67		143,572,957.67	6.47%	0.00
第五名	140,173,856.64		140,173,856.64	6.32%	0.00
合计	929,322,178.04		929,322,178.04	41.90%	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183,970.00
其他应收款	2,058,182,314.89	1,624,716,581.19
合计	2,058,182,314.89	1,627,900,551.1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183,970.00
合计		3,183,97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401,005.29	15,444,544.42
备用金		192,445.13

往来款	354,984,106.47	370,098,894.94
股权转让款	145,050,763.00	147,550,763.00
关联方往来	2,036,874,443.59	1,598,308,504.23
其他		1,293,738.87
合计	2,561,310,318.35	2,132,888,890.5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54,141,638.45	555,568,292.50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048,808,944.62	505,117,382.87
6个月—1年以内（含1年）	5,332,693.83	50,450,909.63
1至2年	5,307,486.61	26,204,791.89
2至3年	181,854.61	39,521,778.88
3年以上	501,679,338.68	1,511,594,027.32
合计	2,561,310,318.35	2,132,888,890.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9,529,774.83	18.72%	479,529,774.83	100.00%	0.00	479,529,774.83	22.48%	479,529,774.8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1,780,543.52	81.28%	23,598,228.63	1.13%	2,058,182,314.89	1,653,359,115.76	77.52%	28,642,534.57	1.73%	1,624,716,581.19
其中：										
账龄组合	44,906,099.93	1.75%	23,598,228.63	52.55%	21,307,871.30	56,794,772.72	2.66%	28,642,534.57	50.43%	28,152,238.15
特定款项组合	2,036,874,443.59	79.53%	0.00	0.00%	2,036,874,443.59	1,596,564,343.04	74.86%	0.00	0.00%	1,596,564,343.04
合计	2,561,310,318.35	100.00%	503,128,003.46	19.64%	2,058,182,314.89	2,132,888,890.59	100.00%	508,172,309.40	23.83%	1,624,716,581.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新能源科技集团有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34,561,850.00	100.00%	无法收回

限公司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344,967,924.83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479,529,774.83	479,529,774.83	479,529,774.83	479,529,774.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1,934,501.03	596,725.05	5.00%
6个月-1年以内(含1年)	5,332,693.83	266,634.69	5.00%
1-2年	5,307,486.61	530,748.66	10.00%
2-3年	181,854.61	54,556.38	30.00%
3年以上	22,149,563.85	22,149,563.85	100.00%
合计	44,906,099.93	23,598,228.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定款项组合	2,036,874,443.59	0.00	0.00%
合计	2,036,874,443.59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55,023.60	27,887,510.97	479,529,774.83	508,172,309.4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30,748.66	530,748.66		
本期计提	863,359.74			863,359.74
本期转回	224,274.94	5,683,390.74		5,907,665.68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63,359.74	22,734,868.89	479,529,774.83	503,128,003.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9,529,774.83				479,529,774.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42,534.57	863,359.74	5,907,665.68		23,598,228.63
合计	508,172,309.40	863,359.74	5,907,665.68		503,128,00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507,973,212.28	3个月以内	19.83%	0.00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491,958,868.50	3个月以内	19.21%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344,967,924.83	3年以上	13.47%	344,967,924.83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	302,311,048.74	3个月以内	11.80%	0.00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190,980,247.75	3个月以内	7.46%	0.00
合计		1,838,191,302.10		71.77%	344,967,924.8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4,610,055.15	22,504,108.61	2,682,105,946.54	3,954,395,954.15	22,504,108.61	3,931,891,845.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9,713,477.96	47,322,835.30	202,390,642.66	409,607,267.08	98,663,380.53	310,943,886.55

合计	2,954,323,533.11	69,826,943.91	2,884,496,589.20	4,364,003,221.23	121,167,489.14	4,242,835,732.09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50,695,879.44						50,695,879.44	
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72,348,143.24						72,348,143.24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512,103,452.0 3						512,103,452.0 3	
科陆国际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						500,000,000.0 0	
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 公司	1,664,671,300 .00			1,210,000,0 00.00			454,671,300.0 0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84,563,700.00						84,563,700.0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55,600,000.00						55,600,000.00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00.0 0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83,767.44						83,767.44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 00			0.00	
深圳市科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7,550,175.00						77,550,175.00	
深圳市创响绿源新能源汽车发 展有限公司	60,874,378.39	22,504,10 8.61					60,874,378.39	22,504,108.6 1
CLOU ENERGY LLC	6,493,600.00			6,493,600.0 0			0.00	
深圳市科陆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						200,000,000.0 0	
深圳科泰商业有限公司	49,990,000.00		1.00				49,990,001.00	
深圳市科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宜春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0	

深圳市陆润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河北万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CL Energy Storage Corporation	6,417,450.00		707,700.00				7,125,150.00	
佛山市科陆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931,891,845.54	22,504,108.61	10,707,701.00	1,260,493,600.00			2,682,105,946.54	22,504,108.6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西科能储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44,047,191.89										44,047,191.89
小计		44,047,191.89										44,047,191.89
二、联营企业												
江苏兴盛诚速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18,309.77				-1,841,989.80						1,476,319.97	
广东科陆智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96,335.01				109,554.32						3,905,889.33	
丰镇市联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75,643.41										3,275,643.41
中安创盈能源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6,481,014.9										
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37,620.27				427,741.27						19,565,361.54	
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13,696,706.19	24,859,543.74		13,696,706.19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96,231,647.27			83,776,940.01	2,434,495.16						114,889,202.42	
深圳市车电网络有限公司	74,763,268.04				-12,209,398.64						62,553,869.40	
小计	310,943,310.94	54,616,154.94		97,473,640.19	-11,079,597.69						202,390,208.28	3,275,643.41

	886.55	88.64		46.20						642.66	3.41
合计	310,943,886.55	98,663,380.53		97,473,646.20	-11,079,597.69					202,390,642.66	47,322,835.3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36,551,250.82	2,317,220,716.03	2,931,784,793.75	2,246,494,856.39
其他业务	2,769,364.62	964,856.10	39,710,921.56	36,049,172.12
合计	3,239,320,615.44	2,318,185,572.13	2,971,495,715.31	2,282,544,028.5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智能电网		储能		物业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900,699,811.78	1,240,496,911.95	1,305,775,971.04	1,069,206,137.53			2,769,364.62	964,856.10	3,209,245,147.44	2,310,667,905.58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0,075,468.00	7,517,666.55			30,075,468.00	7,517,666.55
合计	1,900,699,811.78	1,240,496,911.95	1,305,775,971.04	1,069,206,137.53	30,075,468.00	7,517,666.55	2,769,364.62	964,856.10	3,239,320,615.44	2,318,185,572.1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77,655.36	5,206,576.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79,597.69	-1,681,467.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715,441.35	-20,693,735.4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0,288.05	68,188.39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62,526.83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86.80	
合计	-96,174,008.83	-19,462,965.04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470,10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88,76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770,668.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65,144.6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28,19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1,127.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11,495.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5,612.27	
合计	13,042,168.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44%	-0.2793	-0.27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25%	-0.2872	-0.28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伏拥军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